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本)

项目名称: 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
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一九年六月

编制单位: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
项 目 名 称: 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文 件 类 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适用的评价范围: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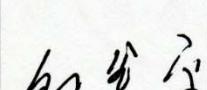
法 人 代 表: 张杨 (法人章)



主持编制机构: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陈映 18682789977		
二、编制单位情况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003097677601		
法定代表人(签字)	 		
三、编制人员情况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刘亚平 13377825858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刘亚平	000380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刘亚平	0003804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工程项目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			

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
项 目 名 称：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建 设 单 位：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u>刘亚平</u> Full Name _____ 性别： <u>男</u> Sex _____ 出生年月： <u>1987年6月</u>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u>环境评价四科</u>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u>200605</u> Approval Date _____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管理号： <u>06354243505420020</u> File No. :	日期： <u>2018年6月7日</u> Issued on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姓名	登记单位	登记证号	职业资格证书号	登记类别	登记有效期始日期	登记有效期止日期	诚信信息	所在省
魏桂君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2806	0012388	采样	2018-09-30	2021-09-29		湖北省
胥德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1906	00019814	采样	2017-07-17	2020-07-16		湖北省
周俊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2403	2017035420352 0144230040003 47	冶金机电	2018-03-28	2021-03-27		湖北省
张杨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2603	0009044	冶金机电	2018-08-29	2021-04-26		湖北省
王琴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2008	00017471	社会服务	2017-07-17	2020-07-16		湖北省
申丽丽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2906	00018450	采样	2018-09-27	2020-02-16		湖北省
李宇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1803	00019765	冶金机电	2017-02-16	2020-02-16		湖北省
董亚平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3108	2017035420350 0000035104202 31	社会服务	2018-12-07	2021-12-06		湖北省
胡军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3208	0003804	社会服务	2018-12-29	2020-09-30		湖北省
冯威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2508	0009560	采样	2018-09-30	2021-09-29		湖北省
戴军发	湖北洁源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B261403003	00014958	社会服务	2018-08-29	2021-07-20		湖北省
			0002256	冶金机电	2018-11-02	2021-09-29		湖北省



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1	运输过程的恶臭，本项目收购的畜禽粪便，运输工具，需在文本中进一步分析	P38 补充运输车的介绍并提供同类企业的运输车照片。
2	文本中需进一步明确该项目是否在饮用水源地内。	P5 明确项目不在高塔乡和关门乡饮用水源地；附图 6 图示位置关系。
3	发酵车间恶臭的处置需在文本中进一步分析。	P39-41 补充分析恶臭处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提供处理措施的比选，分析处理措施的可行性。
4	运营期噪声应规范作业时间，明确时间段。	P8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的昼间（6:00~22:00），进行生产。
5	进一步分析周边农户的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产臭点距离农户约 115m，不在卫生防护距离内。
6	营运期该项目是否需要包装，是否产生编织袋等，需在文本中说明。	P43 补充废包装的产生和处理措施。
7	对本项目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评价，要求业主按规范处置危废。	P44-45 补充废机油的产生、鉴别和处置并提出建设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和管理要求。
8	对项目是否在生态红线进行核实，如在红线范围内则不能建设。	P2-3 明确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并在附图 5 内图示位置关系，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内。
9	对文本中自然简况中的相关数据进行完善	P17 补充关门镇相关简介。
10	核实项目与高塔镇、关门镇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对位置。项目建设必须满足饮用水源保护相应技术规范。	P5 明确项目不在高塔乡和关门乡饮用水源地；附图 6 图示位置关系。
11	进一步核实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的关系，须核实项目是否在红线范围内。若在，则另行选址建设。	P2-3 明确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并在附图 5 内图示位置关系，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内。
12	进一步核实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简况，并增加关门镇相关情况。	P17 补充关门镇相关简介。
13	进一步核实项目引用监测报告使用合规性，建议使用南江县环境公报中的相关数据。	P20 补充监测数据应用的合理性分析。
14	进一步核实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已核实。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15	施工期需增加装修固废产生及防治情况，提出可行治理措施。	P32 补充装修固废并提出回收和合理处置的措施。
16	营运期需增加包装固废生产及防治情况，提出可行治理措施	P43 补充废包装的产生和处理措施。
17	合理计算项目产生渗滤液量，科学规划渗滤液暂存池贮存量。	P36 计算渗滤液量和处理措施。
18	建议环评增加对地下水及土壤的监测计划，确保不出现环境污染事故	P64 补充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例行监测计划。

19	进一步完善校核文本、图表、数据	重新校核、完善文本、附图、附件和数据。
20	核实本项目是否位于生态红线保护范围内，如在红线范围内则不能建设。	P2-3 明确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并在附图 5 内图示位置关系，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内。
21	项目区目前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因此，应在文本中予以说明。	P4 说明项目区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22	核实本项目与高塔镇及关门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项目建设必须满足饮用水源保护相应技术规范。	P5 明确项目不在高塔乡和关门乡饮用水源地；附图 6 图示位置关系。
23	对自然环境简况中的相应数据进行修改完善，需能反映项目区的情况。	P15 补充关门镇相关简介。
24	对文本中的本底值监测数据进行完善，提供数据来源依据。	本地监测数据来源于《巴中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南江县二〇一八年环境质量公告》。
25	加强本项目恶臭气体的污染防治措施分析，确保达标排放。	P39-41 补充分析恶臭处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提供处理措施的比选，分析处理措施的可行性。
26	对本项目的大气卫生防护距离进行科学计算，并妥善处置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环境敏感点。	P56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预测污染物浓度最大占速率不超过 10% 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项目仅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并按照采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计算卫生防护距离，项目以发酵车间为起点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线为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不涉及长期居住人群，不含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不涉及拆迁。
27	在文本中增加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措施，要求业主按相应要求处置危废。	P44-45 补充废机油的产生、鉴别和处置并提出建设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和管理要求。
28	核实文本，完善附件。	全文校核。

目 录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11
环境质量状况	18
评价适用标准	24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8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48
环境影响分析	50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71
结论与建议	73

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监测布点图
- 附图 3 外环境关系及卫生防护距离图
- 附图 4 总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图
- 附图 5 生态红线图
- 附件 6 本项目与饮用水源取水口位置关系图

附件:

- 附件 1 立项文件
- 附件 2 委托书
- 附件 3 设施农业用地协议
- 附件 4 《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
- 附件 5 环评执行标准
- 附件 6 农肥处置协议
- 附件 7 监测报告（大气）
- 附件 8 监测报告（噪声）
- 附件 9 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划定巴中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

附表:

-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映	联系人	陈映				
通讯地址	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东榆工业园区（华光村二社）						
联系电话	18682789977		邮政编码	636623			
建设地点	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						
立项审批部门	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川投资备【2018-511922-05-03-321145】FGQB-0331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C2625				
占地面积	3098m ²	绿化面积	144m ²				
总投资(万元)	333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51.5	环保投资比例(%)	15.47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9.10				
经度：106°51'59.692"，纬度：32°14'25.037"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养殖业已逐步成为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和农民增收的重要来源之一，但是随着农业的规模化、集约化和产业进程，加快农业的良性循环和相互促进至关重要，畜禽粪便污染治理并循环利用生产高效有机肥，就是农业循环经济中关键的链条之一。目前，规模化养殖场年排粪便残渣达几十万吨，牲畜粪便通过地表径流或土壤渗透导致地下水水质恶化，因此，防止和消除养殖场畜禽粪便污染，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促进养殖业发展，特别是规模化、集中化、种养殖业健康、持续发展的有效途径。

为了解决农业发展遗留下来的牲畜粪便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难题，也为提高现行普通化肥对土壤的破坏。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决定在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投资 333 万元建设《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混合植物有益菌—高效解钾细菌、解磷细菌、固氮细菌的混合发酵液，将牲畜粪便和微生物菌类处理加工成有机肥，还肥于田。该项目的建设不仅有效控制了牲畜粪便对环境的污染，还改善了养殖业以及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对整个生活环境产生了积极的正面影响。

本项目投资共计 333 万元，占地面积 3098m²，主要建设发酵车间（秸秆渣堆放区、粪便堆放区、菌渣堆放区、发酵池）、成品库房和办公室及配套环保设备，购置粉

碎机、筛分机、风冷干燥机等设备，年处理畜禽粪污 3 万吨。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 11 号（2019 年 4 月 8 日变更）取得了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本项目的“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8-511922-05-03-321145】FGQB-033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的要求，该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十五、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第 37 项“肥料制造”确定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即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在工程分析及环境影响分析基础上，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规和环评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待审批后作为项目环境管理依据。

2、本项目“三线一单”分析

（1）与《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8〕24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明确“四轴九核”生态保护红线空间分布格局，包括 13 个红线区块，总面积 19.7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幅员面积的 40.6%，其中一类管控区 3.8 万平方公里，二类管控区 15.9 万平方公里，一类管控区禁止任何形式的开发建设活动，必要的科学研究、生态保护活动必须依法进行审批，二类管控区实行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根据红线区主导生态功能维护需求，制定禁止性和限制性开发建设活动清单。

《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方案》明确 13 个红线区块中，属于水源涵养功能的 2 个—雅砻江源水源涵养红线区、大渡河源水源涵养红线区；属于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的 3 个—沙鲁里山生物多样性保护红线区、邛崃山生物多样性保护红线区、川南生物多样性保护红线区；属于土壤保持功能的 1 个—金沙江下游干热河谷土壤保持红线区；属于双重功能的 7 个—黄河源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红线区、大雪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壤保持红线区、岷山生物多样性保护-水源涵养红线区、凉山-相岭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壤保持红线区、锦屏山水源涵养-土壤保持红线区、大巴山生物多样性保护-水源涵养红线区、盆中城市饮水水源-土壤保持红线区（成都市、自贡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内江市、乐山市、南充市、眉山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

资阳市)。

盆中城市饮用水源—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

地理分布：该区位于四川省东部成都平原及盆地丘陵区，行政区涉及成都市、自贡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内江市、乐山市、南充市、眉山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资阳市，总面积 0.08 万平方公里，占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的 0.54%，占全省幅员面积的 0.17%。

生态功能：四川盆地区是成渝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成渝城市群核心区域，人口密集，经济发展，城镇化率大于 50%，该区主体功能区定位为重点开发区域和农产品主产区，其主导功能为人居保障和农林产品提供，该区的生态保护红线主要以保障城市饮水安全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主，还有零散分布于四川盆地及成都平原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等各类生态保护重要区域，它们在维护区域水土保持功能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重要保护地：本区域分布有 32 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6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3 个国家级风景名胜区、10 个省级风景名胜区、1 个世界地质公园、5 个国家地质公园、1 个省级地质公园、2 个国家湿地公园、4 个省级湿地公园、14 个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1 个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1 处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地的部分或全部区域。

保护重点：严格按照现有相关法律法规对禁止开发区域的管理要求，对生态保护红线实施严格保护，严格控制人为因素对区内自然生态的干扰。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巴中市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具体位置关系见附图 5。

(2) 本项目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根据《巴中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巴中市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属于达标区；南江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域标准。区域环境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 本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项目，所需资源为农作物秸秆渣、粪便等固体废弃物，属于资源再利用项目，故不涉及资源利用上线。

(4) 本项目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目前，项目区尚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因此，评价按照《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试行）》南江县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进行分析。

南江县地处秦巴生物多样性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本清单涉及国民经济 6 门类 18 大类 24 中类 26 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 4 门类 6 大类 6 中类 6 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 6 门类 14 大类 19 中类 20 小类。

本项目不涉及该清单内的行业，不涉及负面清单。

综上，经过与“三线一单”进行对照后，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未超出环境质量底线及资源利用上线、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

3、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是以秸秆渣、粪便为原料进行堆肥，通过物料粉碎、筛分机、发酵等工序处理后得到有机肥产品。根据《产业政策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政策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有关条款的决定，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一项、农林类第 30 条：有机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有机肥料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2018 年 12 月 11 日，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本项目的“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8-511922-05-03-321145】FGQB-0331 号），详见附件 1。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目前现行产业政策。

4、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为新建项目。根据《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项目不在乡镇集镇规划范围内，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在饮用水源范围。

因此，本项目符合当地规划。

5、选址及外环境关系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周边主要为农村山地环境，零散分布有部分居民，西侧与乡道相接。距本项目东北侧场界 176m 为窑田河居民，距离 672~1023m 为宝凤山居民；项目南侧 324~525m 为锣沟湾居民；项目西南侧 751~939m 为榜上居民；项目西侧 608~855m 为石梯子居民；项目西北侧约 294m、575m 和 1105m 分别为岳家居民、徐家庙居民和洞子沟居民；距离本项目北侧红线约 51m 为窑田河居民（距离项目发酵车间 115m）；项目西侧约 3.7km 为南江河，为一条中河，主要功能为行洪和灌

溉。区域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周边居民分布在西北侧侧风向，下风向最近居民为 751m。周围环境敏感程度较低。项目 200m 范围内无学校、医院、文物保护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周边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3）

项目位于农村地区方便原料供给；当地自然地质情况良好，无自然滑坡等地质灾害问题，适宜建厂。

根据《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项目不在乡镇集镇规划范围内，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在饮用水源范围内。

根据《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划定巴中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附件 9），本项目不涉及高塔乡和关门乡饮用水源。具体划分情况见下表，具体位置关系见附图 6。

表 1-1 乡镇饮用水源划分情况表

乡镇名称	水源地名称	取水点名称	取水点坐标	本项目与取水点直线距离
关门乡	马王庙河	马王庙	106° 54' 22.3" , 32° 14' 25.4"	3.69km
关门乡	渗水潭	渗水潭	106° 54' 21.7" , 32° 14' 27.2"	3.71km
高塔乡	桥沟河	桥沟河	106° 50' 15.8" , 32° 14' 19.8"	2.6km
高塔乡	高家河水库	高家河水库	106° 49' 30.9" , 32° 10' 42.8"	7.7km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分析，本评价认为项目与外环境相容，选址是可行的。

6、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厂区共设一个入口，入口位于厂区西北侧，紧邻通乡公路。全厂共设置 4 栋建筑，包括办公用房、成品库房、加工车间和发酵车间。

项目为折形布置，入口处为门卫和办公区，办公生活区紧邻成品仓库。发酵车间位于本项目东侧。

项目主要产生臭气和粉尘的发酵车间远离居民点，均位于本项目侧风向。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主要为加工区产生的粉尘、噪声、恶臭，项目生产设备皆置于厂房中隔绝了噪声以及废气的对外传播，项目的废气主要产生于发酵车间及粪便堆场，项目通过相应措施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总体而言，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区清晰，工艺流程顺畅，物流短捷，一定程度上有机地协调了与周边环境的关系，投入与产出的关系，建设与保护的关系，项目建成后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7、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名称：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
项目**

建设地点：巴中市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

建设单位：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仓储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的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发酵车间	位于项目东侧，共 1 间总建筑面积 1229m ² ，砖混、钢架结构，共 1 层，车间内设置有机肥生产线 1 条，车间内主要布置有发酵池、铲车、叉车、翻抛机、原料堆场等。		扬尘、施工废水、噪声、土石方、水土流失	粉尘、噪声、恶臭、噪音	
	加工车间				/	
辅助工程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生活区位于项目西北侧，占地面积 83m ² ，1 层砖混结构。设置有厕所。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来自自有地下水井		扬尘、施工废水、噪声、土石方、水土流失	/	
	供电系统	由当地电网供电；项目不设置备用发电机组。			/	
	排水系统	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厂区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厂区排水沟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农肥。			/	
仓储工程	秸秆渣堆放区	位于发酵车间南侧，储存的外购的秸秆渣，占地约为 100m ² 。			粉尘	
	粪便堆放区	位于发酵车间南侧，储存的外购的粪便，占地约为 200m ² 。			恶臭	
	菌渣堆放区	位于有发酵车间南侧，储存的外购的菌渣，占地约为 50m ² 。			/	
	成品仓库	位于厂区西部，设置 1 座，占地 216m ² ，丙类仓库，储存成品。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	/	污泥、废水	

	废气	粉尘、恶臭	粉碎机和筛分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风冷干燥机出气口连接收集管道；发酵车间封闭，设置负压抽风系统，采用一套喷淋塔+UV光氧催化，该系统风量为10000m ³ /h。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	/	/
	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厂房隔声、基座设置减振垫。夜间不生产。	/	/
固废	除尘灰		除尘灰收集后可用作原材料。	/	/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	/
	地下水防渗		重点防渗： 发酵槽、粪便堆放区。地面防渗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厚度不小于2mm，埋深不小于300mm。膜上、膜下设置长丝无纺土工布，膜上土工布以上设置砂石层，厚度不小于200mm。 一般防渗： 化粪池。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P8防渗混凝土硬化，厚度不应低于250mm。	/	/

8、产品方案

主要产品为有机肥，企业产品情况见表 1-3。

表 1-3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包装方式及规格	年最大产量	产品去向
1	有机肥	塑料编织袋装，25kg/袋或40kg/袋	4.5 万吨	袋装外运或出售给周围农户

其中，产品标准执行《有机肥料》(NY525—2012)，具体见下表。

表 1-4 有机肥产品技术指标要求

项 目	技术指标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45
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5.0
水分（鲜样）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30
酸碱度（pH）	5.5~8.5

9、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全部外购，项目原辅料年用量见下表：

表 1-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年用量(t/a)	来源	形态	含水率
原辅料	秸秆渣	20800	当地收购	颗粒	10~15%

	粪便 (牛羊猪)	30000		固态	60~65%
	菌渣	11700		颗粒	10~15%
	腐熟菌	520		固态	/
	除臭菌	140		固态	/
能源	电	3 万 kW · h	当地电网	/	/
	水	120m ³ /a	地下水井	/	/

10、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6。

表 1-6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粉碎机	1 台
2	筛分机	1 台
3	皮带输送机	1 套
4	叉车	1 台
5	装载机	1 台
6	全自动包装机	1 套
7	风冷干燥机	1 台
8	翻掏机	1 台
9	脱臭风机	1 台
10	水泵	2 台

11、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不在场内食宿，每天工作 8 小时，昼间生产（6:00~22:00），夜间不生产。全年运行 300 天。

12、公用工程

(1) 供电

厂区用电采用当地供电设施。

(2) 给排水

项目用水来至厂内地下水井供水。项目场内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收集后外排至当地沟渠；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肥。

13、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情况主要是员工的生活用水以及厂内绿化等用水。各项用水指标见表 1-7。

表 1-7 项目用水量预测及分配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用水定额	新水量 (m ³ /d)	排水系数	废水量 (m ³ /d)	排水去向
1	办公、生活用水	5人	80L/人·d	0.4	80%	0.32	化粪池处理用作农肥
2	绿化		1L/m ² , 1次/5d	0.07	0%	0	蒸发
	合计	/	/	0.47	0	0.32	/

水量平衡图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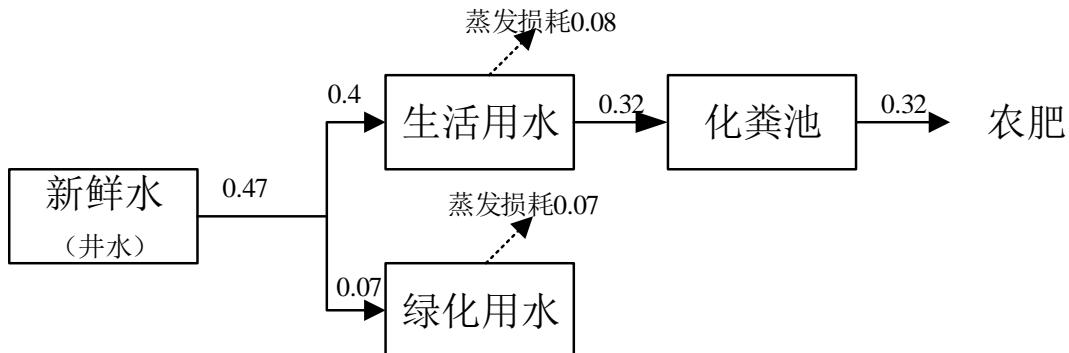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水平衡图

14、物料平衡

本项目主要以秸秆渣、粪便、菌渣为原料进行有机肥生产，生产规模为年生产有机肥 45000 吨。项目物料平衡见下表 1-8。

表 1-8 本项目物料平衡表 单位: t/a

序号	投入		产出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1	秸秆渣	10300	有机肥	45000
2	粪便(牛羊猪)	30000	粉尘	8.6
3	菌渣	10100	NH ₃	1.3
4	腐熟菌	520	H ₂ S	0.3
5	除臭菌	140	水蒸气	6049.9
	合计	51060		51060

15、施工周期

本项目施工周期为 11 个月。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所用土地为养殖户空闲土地，目前为空地，未发现遗留的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

1、地理位置

南江地处川陕两省交界的大巴山系米仓山山脉，为大巴山-米仓山山区，境内地势中部米仓山高、北部和南部低。最低海拔 370m（凤仪乡桑树坝村），最高海拔 2507m（光雾山），平均海拔 1100m。北部属大巴山-米仓山区，南部为四川红色盆地，区内地貌明显受构造、地层岩性及岩溶化作用所控制。其地貌单元主要为构造侵蚀地貌、侵蚀堆积地貌和岩溶地貌三大类型。

本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地质

2.1、地层岩性

区内出露地层有火地垭群、震旦系、寒武系、奥陶系、志留系、二叠系、三叠系、侏罗系及少量第四系。由老到新分述如下：

（1）火地垭群

分布在图幅北西，区内仅出露火地垭群麻窝子组，仅出露第二段和三段，第二段以千枚岩夹大理岩为主，第三段以大理岩为主，厚度 735m。与寒武系平行不整合接触。

（2）震旦系

分布在图幅北，区内仅出露震旦系灯影组，分三个岩性段：第一、第三段以黄灰色厚层白云岩为主，第二段以黄褐色砂岩、粉砂质泥岩为主，厚度 765m。与寒武系平行不整合接触。

（3）寒武系

分布在图幅偏北，出露较广。有筇竹寺组($\in q$)、仙女洞组($\in x$)、阎王碥组($\in y$)、石龙洞组($\in s$)、陡坡寺组($\in d$)。其中，筇竹寺组($\in q$)和阎王碥组($\in y$)为黄灰～灰黑色泥岩、砂岩，厚度 743m；仙女洞组($\in x$)和石龙洞组($\in s$)及陡坡寺组($\in d$)为以黄灰～灰色中厚层白云岩、灰岩为主，少量砂、泥岩，厚度大于 354m。各组间整合接触，与奥陶系平行不整合接触。

（4）奥陶系

分布在图幅中偏北。湄潭组（0m）为褐灰～黄灰色砂岩夹灰岩，厚度 0～7m；宝塔组（0b）为浅灰～紫红色中厚层龟裂纹灰岩，厚度 13m，两组间整合接触，与志留系

平行不整合接触。

(5) 志留系

分布在图幅中。出露龙马溪组、小河坝组、韩家店组：砂岩和泥、泥岩夹灰岩组成，厚度 801m，各组间整合接触，与二叠系平行不整合接触。

(6) 二叠系

分布在图幅中偏南，出露完整。梁山组为泥岩，厚 0~2m；栖霞组为灰岩夹粉砂质泥岩，厚约 97m；茅口组为眼球状灰岩、灰岩夹粉砂质泥岩、燧石灰岩，厚 198m；吴家坪组为泥岩、灰岩和燧石灰岩，厚 208m；大隆组为灰岩、燧石灰岩和硅质岩，厚 0~26m。茅口组与吴家坪组为平行不整合接触，其余各组为整合接触，二叠系与三叠系整合接触。

(7) 三叠系

分布在图幅偏南，出露完整。有飞仙关组，分四个岩性段，一、三段以灰岩为主，夹少量泥岩；二、四段以泥岩为主，夹少量灰岩，厚 693m；铜街子组的灰岩与泥岩互层，厚 328m；嘉陵组白云岩、灰岩夹角砾岩，厚 418m；雷口坡组的白云岩夹泥岩，厚 192m；须家河组，分两个岩性段，由砂岩和泥岩组成，厚 290m。雷口坡组与须家河组间平行不整合接触，其余各组间整合接触，与侏罗系平行不整合接触。

(8) 侏罗系

分布在图幅南，出露完整。有白田坝组砾岩、长石砂岩夹煤，厚 151m；千佛岩组砂岩、泥岩互层，厚 274m；沙溪庙组砂岩、泥岩互层，厚 1871m。各组间整合接触，与白垩系平行不整合接触。

(9) 第四系

分布在河流、沟谷等低洼平缓地带。以含碎块石粘土为主，次为块石，厚 0~20m。

2.2、地质构造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项目区位于四川盆地北部边缘，大地构造位置属于扬子准地台四川台坳的北部边缘，区内无断裂构造通过，与工程区有关的构造形迹多为平缓宽大的褶皱构造。

(1) 大巴山弧形构造

分布于拟建项目北部和中部，呈北西-南东向展布，属大巴山“歹”字型构造中段的南 突部分，该“歹”字型构造自印支时期开始形成，至喜山期发展成熟。它的生成和发

展是由于长期不均匀的经向推挤作用受到米仓山岩块的阻挡，而形成的南北顺扭应力场作用的结果。

该带以北西向（290—320°）的褶皱为主，褶皱轴线大致平行列布，褶皱强度较弱。

大巴山弧形构造带断裂构造较小且规模亦较小，并有由北向南减弱的趋势。大多属亚扭性及压性的走向断裂，区境内主要断裂有杨望山断裂，断裂走向北西，倾向北东，倾角40—60度，破碎带不明显，但节理裂隙发育，上盘伴有牵引褶皱现象。

（2）川东新华夏系构造

通称川东褶皱带，为一系列北10-30度东的褶曲组成，断裂在区内不发育，背、向斜轴线北东端皆分别于拟建项目南图边一带倾伏或翘起。一般背斜紧窄，两翼不甚对称，倾角变化大，向斜较为宽缓，两翼岩层倾角3-15度。

项目区域水文网密布，大部分地区山高谷深，地形较为陡峻，侵蚀作用强烈而堆积地形不发育；新生界地层亦未见褶皱和断裂现象。因此总的认为区内新构造运动并不强烈，其总的表现是以缓慢的抬升为主的差异运动。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 GB18306-2001》，区内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05g，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0.35s，地震基本烈度六度。

2.3、地貌、地质

南江县境内地势北高南低，最低海拔370m（凤仪乡桑树坝村），最高海拔2507m（光雾山），平均海拔1100m。南北长84.3km，东西宽31km。境内地形复杂，溪沟纵横，山水相依，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地势北高南低，中间乐坝乡为最低漕谷地段，成为南北山区的天然分界，其北属米仓山区中深切割的中山地貌，山背线呈北东方向，大致平行排列，由北向南渐次降低。

3、气候

南江地处四川东北部，属森林暴雨区，北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具有明显的立体气候特点，山上山下气候差异悬殊，在海拔高度800米以上，气候阴凉，春迟秋早，夏短冬长，光、热条件较差，不同年份气候差异较大，降水量年际变化明显，年内降水量分布不均，常年受夏旱、伏旱、春季低温、阴雨秋绵雨等的危害，灾害性天气多。根据南江县气象站气象1959-2012年资料：项目区多年平均气温16.9℃，极端最高气温41.9℃（315.05K），极端最低气温-5.7℃（267.45K），大于10℃的积温5167℃，无霜期295天。多年平均降雨量1138.1mm，多年平均降雨天数140.6天，10年一遇24小时降雨

量 161.9 毫米，3-6 小时降雨量 121.0 毫米；20 年一遇 24 小时降雨量 221.1 毫米，3-6 小时降雨量 154.8 毫米。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2%，多年平均日照时数 1653 小时，多年平均蒸发量 1439mm（一年内除 7、8、9、10 月四个月蒸发小于月降水量，其余八个月均大于同月降水量）。多年平均风速 1.6m/s，最大风速 28m/s，风向多为东北风。项目区气象要素特征见表 2-1。

表 2-1 南江县多年气象要素表

月份 项目\ 月份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 年
月平均气温(℃)	5.7	7.6	12.3	17.4	21.1	24.6	27.5	27.5	22.3	17.4	11.8	7.4	16.9
极端最高气温(℃)	17.9	23.6	30.9	33.7	34.7	37.8	40.0	41.9	38.7	33.1	27.9	18.7	41.9
极端最低气温(℃)	-5.7	-2.2	0.9	0.2	10.1	13.6	16.5	15.9	13.1	5.7	0.5	-4.7	-5.7
降水量(mm)	13.9	15.3	49.7	99.2	156.7	131.6	169.1	137.2	201.6	120.6	47.1	18.0	1138.1
最大一日降水量(mm)	19.2	19.2	63.0	87.0	145.2	134.0	238.0	158.0	165.8	214.4	39.4	19.4	238.0
湿度(%)	80	77	74	75	77	78	79	76	82	84	83	82	79

4、水文

项目区属长江上游嘉陵江流域渠江水系巴河支流南江河。

(1) 地表水

南江县是嘉陵江流域渠江重要支流巴河的源头，境内流域面积在 50 平方公里以上的主要河流有南江河、神潭河、木门河、焦家河等 25 条，河网密度大，北密南疏，切割深度由北向南由深到浅。南江河为区内主要河流，明江为其最大支流，南江河在南江县出口处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17.1 \times 10^8 m^3$ 。所有河流谷地较狭窄，曲流、沙滩、阶地较发育。

(2) 地下水类型及富水性

区内地下水受地形、岩性、岩相、构造和地质等因素的控制，地下水类型可分为松

散岩类孔隙水与基岩裂隙水两类，以基岩裂隙水分布为最广。

1) 第四系松散堆积物孔隙水

松散岩类孔隙水主要赋存于第四系土层中、残破积层内的块石质土中，接受降雨、溪沟水、灌溉用水的补给，在层内相对隔水的粘粒富积带、基岩面赋集，顺地形向坡下排泄，并部分补给下伏岩层中的地下水。

由于土层较松散，透水性好，有利于大气降雨入渗，但其厚度较小，一般无统一地下水位。具含水层薄，分布零星，透水性好，局部具上层滞水的特点。

2) 基岩裂隙水

基岩裂隙水主要为红层裂隙水，由于本区基岩为砂泥岩互层，砂岩及部分泥岩内裂隙发育，裂隙密度 1~4 条/m，因而具一定的储水及径流空间。但总体上说裂隙水的富水性较弱，泉井露头少，且流量小。

(3) 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地下水主要靠大气降水补给，在沟谷地段，地表水、洪水对地下水均存在明显补给。

地下水由地势高的山岭、溪沟上游，流向地势低的沟谷和下游，最终排泄于南江河，流程较短，径流坡度小，排泄比较积极迅速。在阶地前缘多以潜流方式排泄。

1) 第四系松散堆积物孔隙水

地下水接受降水、溪沟水、灌溉用水的补给，在层内相对隔水的粘粒富集带、基岩面赋集，以南江河为排泄基准面，顺地形向坡下排泄，并部分补给给下伏岩层中的地下水。由于土层较松散，在强降雨情况下，降水大量补给地下水，土层处于暂时饱水状态，容易造成南江河西岸的顺向坡沿基岩面下滑。

2) 基岩裂隙水

地下水接受降水及松散堆积物孔隙水的补给，基岩内泥岩为相对隔水层，地下水容易在泥岩上不赋集，泥岩在裂隙水的长期侵蚀和软化作用下，容易形成软弱层，致使斜坡沿岩层面下滑。

5、土壤

项目区主要土壤是紫色土、黄壤土、冲积土、水稻土四类。耕地土壤厚 0.5 米以上，土壤质地以砾质重壤土为主，跑肥、跑水，土壤比较瘠薄。

6、动植物资源及生物多样性

(1) 粮经植物

南江县粮食作物主要有水稻、小麦、玉米、红苕、洋芋等。经济作物主要有油菜、花生、芝麻、魔芋、葵花、桑、茶、桐等。中药材植物有黄柏、杜仲、厚朴、银花、梔子、菊花、大力、辛夷、冬花、红花、柴胡、全胡等。蔬菜有青菜、白菜、厚皮菜、阳合菜、羊角菜、瓢儿菜、甜菜、白萝卜等。果类植物主要有桃、李、杏、苹果、桔、橙、柿等。

(2) 木竹植物

南江县树种以常绿阔叶、落叶阔叶、针叶等类型为主，优势树种有马尾松、柏树、铁杉、桦树、楠木、白杨、石栎、麻栎、巴山水青杠、椴木、冷杉、麻柳、洋槐、青杠、樟树、华山松、柳树、千樟、皂角、红豆树等。

(3) 草本植物

南江县草本植物有 295 种。豆科 24 种，禾本科 33 种，莎草 7 种，菊科 30 种及杂草 187 种。

(4) 林业资源

南江镇森林植被丰富，林业用地总面积 105382 亩，其中有林地 8954.55 亩，疏林地 2454 亩，灌木林地 3525 亩，未成林造林地 5842.5 亩，无林地 4015.5 亩。

(5) 野生植物概况

南江县境内国家和省级三级以上保护及南江特有树种有：巴山水青冈、红豆树、红豆杉、山白果、银杏、水青冈、连香树、金钱槭、南江枫杨、华秦、杜仲、厚朴、黄柏、紫荆、巴山冷杉、巴山松、巴山粗榧等。在北部中山 1300~2000m 海拔的混交林中，还有较大面积的以巴山水青冈为主要优势树种的林分，是南江县特有的森林类型。

(6) 家养动物

南江县家养的动物有猪、黄牛、水牛、黄羊、鸡、鸭、鹅、鱼、兔等。

(7) 野生动物

南江县森林动物十分丰富，现已查明的国家一类保护动物有云豹、金钱豹、白冠长尾雉。二类保护动物有猕猴、黑熊、大獭、大灵猫、金猫、獐子、苏门羚、班羚、毛冠鹿、小灵猫、红腹锦鸡等。三类保护动物有貉、赤狐等 17 种。

经现场勘察，评价区域范围内未发现国家保护的名木古树，亦无其他特殊保护的珍稀动、植物。

7、关门镇简介

关门镇，位于四川省南江县东南部，东与兴马乡、关路乡接壤，南与大河镇、石滩乡为邻，西与高塔镇、东榆镇相接，北与南江镇、赶场镇相毗邻。幅员面积 82.87 平方公里，有耕地 650 公顷，其中田 506 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65%。

关门镇是闻名南江县的“红梅之乡”，位于南江县东南部，东与兴马乡、关路乡接壤，南与大河镇、石滩乡为邻，西与高塔乡、东榆镇相接，北与南江镇、赶场镇相毗邻。面积 82.75 平方公里，有耕地 9120 亩。森林覆盖率达 65%。关门镇地势北高南低，最高点为北部的紫岭山，海拔 1300 米，最低点是高龙坎，海拔 600 米，平均海拔 850 米。镇政府所在地关门滨河街，西北向距南江县城 20 公里，全镇辖 8 个村委会和 1 个街道社区，50 个村民小组。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分析

根据《巴中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巴中市 2017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分别为 4μg/m³、27μg/m³、54μg/m³、33μg/m³；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1.5mg/m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15μg/m³；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属于达标区。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μ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平均质量浓度	4	60	6.7	达标
NO ₂	年均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平均质量浓度	54	70	77.1	达标
PM _{2.5}	年均平均质量浓度	33	35	94.3	达标
CO	百分位数平均	1.5mg/m ³	4mg/m ³	37.5	达标
O ₃	8h 平均质量浓度	115	160	71.9	达标

《南江县二〇一八年环境质量公告》

(<http://www.scnj.gov.cn/zhengwugongkai/zdlyxxgk/hjbh/67391.html>)2018 年 1~12 月份，南江县环境监测站对南江县县城建城区空气质量状况进行了监测。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的监测要求和评价标准，评价结果为：南江县县城建城区总体空气质量状况为 II 级，良；其污染指数为 62；主要污染物为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和臭氧。全年有效监测天数 364 天，其中优 126 天，占 34.62%；良 227 天，占 62.36%；轻度污染 10 天，占 2.75%；中度污染 1 天，占 0.27%；无重污染天气。全年达标率 96.98%，比去年上升 5.01 个百分点。

1.2、环境空气补充监测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9 日至 15 日，连续 7 天对本项目区域内的大气 (H₂S、NH₃) 进行了实测，监测报告见附件 7。

(1) 监测点位

大气监测点共 1 个，点位布置详见表 3-2。

表 3-2 大气监测点位布置

编号	监测点位置
1#	拟建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2) 监测项目: H₂S、NH₃。

(3) 监测时间及频率: 2019年3月9日~8月15日, 连续监测7天, 每天4次。

(4) 监测分析方法: 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执行。

(5) 监测结果: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如表 3-3 所示:

表 3-3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最大值
2019.03.09	1#拟建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氨	0.07	0.09	0.05	0.08	0.09
		硫化氢	0.004	0.002	0.003	0.002	0.004
		氨	0.10	0.08	0.04	0.08	0.10
		硫化氢	0.003	0.004	0.003	0.003	0.004
		氨	0.08	0.08	0.05	0.07	0.08
		硫化氢	0.003	0.002	0.003	0.004	0.004
		氨	0.07	0.09	0.04	0.08	0.09
		硫化氢	0.002	0.003	0.001	0.002	0.003
		氨	0.06	0.07	0.04	0.07	0.07
		硫化氢	0.002	0.002	0.003	0.002	0.003
		氨	0.06	0.07	0.04	0.06	0.07
		硫化氢	0.002	0.001	0.002	0.002	0.002
		氨	0.07	0.06	0.04	0.07	0.07
		硫化氢	0.002	0.002	0.001	0.002	0.002

1.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1)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2) 评价结果

采用上述评价方法, 各大气污染物的评价如表 3-4 所示。

表 3-4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污染 物	平均 时间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监测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 /%	超标率/%	达标 情况
拟建项目 所在地下	NH ₃	1 小 时均	200	70~100	50	0	达标
	H ₂ S		10	2~4	40	0	达标

风向		值					
----	--	---	--	--	--	--	--

评价结论：本次实测项目所在地评价因子 NH₃、H₂S 最大浓度占标率均小于 100%，未出现超标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江县二〇一八年环境质量公告》(<http://www.scnj.gov.cn/zhengwugongkai/zdlyxxgk/hjbh/67391.html>)，南江河的养生潭断面水质在 1、2、3、8、10 月份达到国家地表水水质 II 类标准，其它时段均达到国家地表水水质 III 类标准；南江河的东榆断面水质在 1、2、9、11 月份达到国家地表水水质 II 类标准，其它时段均达到国家地表水水质 III 类标准；南江河的元潭断面水质在 1、2、3、10、11 月份达到国家地表水水质 II 类标准，其它时段均达到国家地表水水质 III 类标准；评价结论：南江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引用《南江县金盆社区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4 日，该检测点位于本项目西南侧约 5km，与本项目属于同一水文地质单元。引用合理。

(1) 监测布点

表3-5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

监测点位	位置	监测点
J1	金盆社区农户	项目所在地上游最近农户水井
J2	金盆社区农户	项目所在地下游最近农户水井

(2) 监测项目

pH、耗氧量、氨氮、总大肠菌群、总硬度、硫酸盐。

(3) 监测时间及监测频率

2017 年 2 月 4 日，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4) 监测结果

表3-6 地下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pH（无量纲）；粪大肠菌群：个/L

监测点位	pH	总硬度	硫酸盐	氨氮	耗氧量	总大肠菌群
J1	7.62	166.6	30	0.042	0.9	未检出
J2	7.68	168.0	25	0.052	0.1	未检出

标准限值	6.5~8.5	450	250	0.5	3.0	100
------	---------	-----	-----	-----	-----	-----

由表可知，本次评价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限值要求。

4、声环境质量现状

4.1、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委托四川省中环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至12日连续2天对本项目厂界的声学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3-10。

(1) 监测点位: 共布设 5 个监测点位, 具体位置见表 3-7 及附图 2。

表 3-7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布点表

编号	监测点位置
N1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N2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N3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N4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N5	项目北侧居民点

(2)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3) 监测时间和监测频次: 2019年4月11日至12日, 监测2天, 昼夜各一次。

4.2、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 评价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2) 评价方法：将统计整理得到的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L_{Aeq}) 与评价标准值直接比较，评定区域内声环境质量现状。

(3) 监测结果统计与评价

表3-8 声环境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 (A)

监测点位及 编号	监测时间	测量结果		达标情况		评价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项目东侧厂 界外 1m	2019.4.11	53	44	达标	达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2019.4.12	52	44	达标	达标	
项目南侧厂 界外 1m	2019.4.11	53	42	达标	达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2019.4.12	50	44	达标	达标	
项目西侧厂 界外 1m	2019.4.11	52	44	达标	达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2019.4.12	51	44	达标	达标	
项目北侧厂	2019.4.11	54	45	达标	达标	

界外 1m	2019.4.12	51	43	达标	达标	
项目北侧居民点	2019.4.11	52	43	达标	达标	
	2019.4.12	54	43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见，项目厂界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未出现超标现象，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项目所在区域内自然生态已被人工生态所代替，以农业生态系统为主。区内未发现古稀树木和保护树种，主要以农耕地里种植的农作物主要以水稻、小麦为主。由于人群活动频繁，树木、草丛中已无大型哺乳动物，仅有鸟类、鼠类、蛇类及昆虫类小型动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周边主要为农村山地环境，零散分布有部分居民，西北侧与乡道相接。距本项目东北侧场界176m为窑田河居民，距离672~1023m为宝凤山居民；项目南侧324~525m为锣沟湾居民；项目西南侧751~939m为榜上居民；项目西侧608~855m为石梯子居民；项目西北侧约294m、575m和1105m分别为岳家居民、徐家庙居民和洞子沟居民；距离本项目北侧红线约51m为窑田河居民（距离项目发酵车间115m）；项目西侧约3.7km为南江河，为一条中河，主要功能为行洪和灌溉。

环境空气：建设项目评价区内的环境保护目标的环境空气质量，应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建设项目评价区内的环境保护目标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应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地下水环境：建设项目评价区内的地下水环境质量应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点；项目的噪声、废气在经过有效的处置后对周围影响较小。综上所述，本项目噪声、粉尘、恶臭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不会改变当地功能区划。

结合评价区环境功能和本项目生产特点，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保护级别如下：

表 3-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距场界距离 (m)	规模	保护目标和级别
大气环境	窑田河居民	NE	176	1户，约3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宝凤山居民	NE	672~1023	4户，约12人	
	锣沟湾居民	S	324~525	12户，约36人	
	榜上居民	SW	751~939	12户，约36人	
	石梯子居民	W	608~855	2户，约6人	
	岳家居民	NW	294	2户，约6人	
	徐家庙居民	NW	575	4户，约12人	
	洞子沟居民	NW	1105	3户，约9人	
	窑田河居民	N	51	1户，约3人	
地表水	南江河	W	3700	中河，行洪，灌溉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标准
地下水	地下水含水层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声环境	200m 范围内居民 (暂无)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南江县环保局关于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标准的通知》(南环函〔2018〕87 号), 执行标准如下:										
	1、环境空气										
	基本因子 (SO ₂ 、NO ₂ 、PM _{2.5} 、PM ₁₀ 、CO 和 O ₃) 环境空气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NH ₃ 和 H ₂ S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μg/m³										
	污染物	各项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1 小时平均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年平均						
	SO ₂	500	/	150	60						
	NO ₂	200	/	80	40						
	CO	10	/	4	/						
	O ₃	200	160	/	/						
	PM ₁₀	—	/	150	70						
	PM _{2.5}	—	/	75	35						
	H ₂ S	10	/	/	/						
	NH ₃	200	/	/	/						
2、地表水环境											
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域标准, 标准值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指标	标准值		依据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水域标准							
	氨氮	1.0									
	BOD ₅	4									
	COD _{cr}	20									
	石油类	0.05									
	粪大肠菌群 (个/L)	10000									
3、地下水环境											
根据地下水环境功能保护要求, 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											

2017) III类标准, 具体指标值见表4-3。

表 4-3 地下水质量标准

序号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1	色度	度	≤15
2	浊度	NTU	≤3
3	pH	无量纲	6.5~8.5
4	总硬度	mg/L	≤450
5	可溶性总固体	mg/L	≤1000
6	SO ₄ ²⁻	mg/L	≤250
7	Cl ⁻	mg/L	≤250
8	Fe	mg/L	≤0.3
9	Mn	mg/L	≤0.1
10	Cu	mg/L	≤1.0
11	Zn	mg/L	≤1.0
12	挥发性酚类	mg/L	≤0.002
13	NO ₃ ⁻	mg/L	≤20
14	NO ₂ ⁻	mg/L	≤1.00
15	氨氮	mg/L	≤0.5
16	耗氧量	mg/L	≤3.0
17	氰化物	mg/L	≤0.05
18	F	mg/L	≤1.0
19	Hg	mg/L	≤0.001
20	As	mg/L	≤0.01
21	Cd	mg/L	≤0.005
22	Cr ⁶⁺	mg/L	≤0.05
23	Pb	mg/L	≤0.01
24	总大肠菌群数	MPN/100mL	≤3.0

4、声环境

本项目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标准限值参数见表 4-4。

表 4-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 (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具体限值见表4-5、表4-6。																											
	表 4-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th><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th>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mg/m³)</th></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td>120 (15m)</td><td>3.5</td><td>1.0</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mg/m ³)	颗粒物	120 (15m)	3.5	1.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mg/m ³)																									
颗粒物	120 (15m)	3.5	1.0																									
表 4-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m³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控制项目</th><th>厂界标准值</th><th>排气筒高度 (m)</th><th>排放速率 kg/h</th></tr> </thead> <tbody> <tr> <td>臭气浓度 (无量纲)</td><td>20</td><td rowspan="3">15</td><td>2000</td></tr> <tr> <td>氨</td><td>2.0</td><td>4.9</td></tr> <tr> <td>硫化氢</td><td>0.1</td><td>0.33</td></tr> </tbody> </table>	控制项目	厂界标准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	15	2000	氨	2.0	4.9	硫化氢	0.1	0.33														
控制项目	厂界标准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	15	2000																									
氨	2.0		4.9																									
硫化氢	0.1		0.33																									
2、废水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各污染物浓度限制见表 4-7。																												
表4-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无量纲)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控制项目</th><th>标准限值</th><th>单位</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pH</td><td>6~9</td><td>/</td></tr> <tr> <td>2</td><td>BOD₅</td><td>≤20</td><td>mg/L</td></tr> <tr> <td>3</td><td>石油类</td><td>≤5</td><td>mg/L</td></tr> <tr> <td>4</td><td>COD</td><td>≤100</td><td>mg/L</td></tr> <tr> <td>5</td><td>氨氮</td><td>≤15</td><td>mg/L</td></tr> <tr> <td>6</td><td>悬浮物</td><td>≤70</td><td>mg/L</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1	pH	6~9	/	2	BOD ₅	≤20	mg/L	3	石油类	≤5	mg/L	4	COD	≤100	mg/L	5	氨氮	≤15	mg/L	6	悬浮物	≤70	mg/L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1	pH	6~9	/																									
2	BOD ₅	≤20	mg/L																									
3	石油类	≤5	mg/L																									
4	COD	≤100	mg/L																									
5	氨氮	≤15	mg/L																									
6	悬浮物	≤70	mg/L																									
3、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噪声限值如表 4-8 所示：																												
表 4-8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70</td><td>55</td></tr> </tbody> </table>	昼间	夜间	70	55																								
昼间	夜间																											
70	55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标准如表 4-9：																												

表 4.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60	50
4、固体废物	
<p>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中的相关规定。</p>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污染物指标。</p>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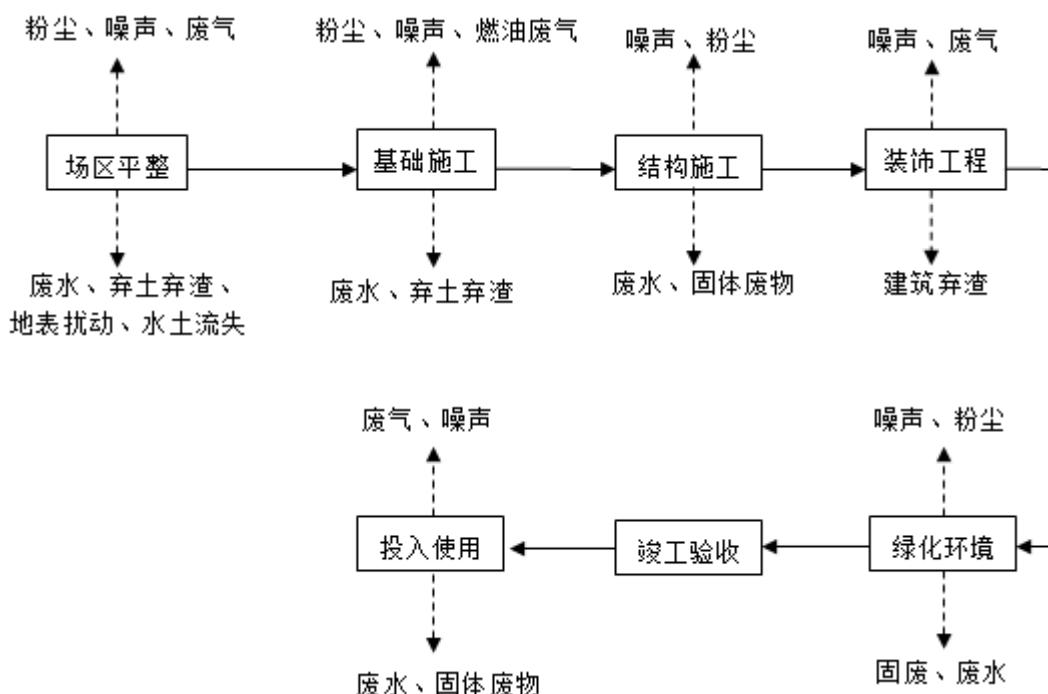
根据工程特点，其对环境影响因素可分为两个阶段，施工期和营运期。

1、施工期

1.1、工艺流程

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厂房以及对建筑内外进行装饰和设备安装等。项目建设过程中将产生噪声、废气（扬尘和燃油废气）、固体废物以及废水（施工废水、员工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等。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 5-1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2、施工期污染物产生及防治情况

1.2.1、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来源于三部分：一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二是工程建筑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废水，三是进出厂区运输材料及建筑弃渣的车辆冲洗废水。

（1）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以 20 人计，员工均不在项目区域内食宿。施工工人用水量按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则施工期生活用水量约为 $1.2\text{m}^3/\text{d}$ ，污水排放系数按 0.85 计，则施工期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2\text{m}^3/\text{d}$ 。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以 COD、 $\text{NH}_3\text{-N}$ 、 BOD_5 和 SS 为主，污染物浓度为：COD: 500mg/L、 BOD_5 : 300mg/L、SS: 250mg/L、 $\text{NH}_3\text{-N}$: 30mg/L。施工期员工

生活污水采用旱厕收集处理后用作周边农肥。

(2) 施工废水

本项目施工废水主要来自于混凝土养护等。本项目混凝土采用商品混凝土供给，不在项目区域内自行修建临时商品混凝土搅拌站，施工期废水的产生量很少，主要污染因子为 SS，本项目施工时拟设置施工废水收集池，将引入池中的废水进行沉淀处理，降低废水中 SS 的含量，经过沉淀处理后的施工废水回用于施工过程，严格做到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施工期无外排的施工废水。

(3) 车辆冲洗废水

项目区域内凡出入车辆均要进行车辆轮胎冲洗，并派专人负责车辆清洗管理。在项目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采用高压枪冲刷，并用扫把清扫，将车辆轮胎冲洗干净，直至不污染道路为止。清洗平台设置一道 $300 \times 400 \times 4000\text{mm}$ 的“U”形集水槽与厂区的沉淀池相连，槽口上部用钢筋及角钢焊成的钢篦子覆盖，有利于车辆清洗和冲洗污水的排出。车辆冲洗处设置 $2 \times 2.5 \times 1\text{m}$ 的蓄水池以备车辆冲洗用水，并配备补水管线；沉淀池容积为 $2 \times 2 \times 1\text{m}$ ，上部用预制水泥钢筋砼板覆盖以防人员不慎掉入池中，该沉淀池兼做下雨天雨水沉淀池，沉淀池内沉淀物定期派人清除。冲洗车辆的污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淀物清掏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车辆冲洗用水按 $2.0\text{m}^3/\text{d}$ 计，产污系数按 0.9 计，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8\text{m}^3/\text{d}$ 。

1.2.2、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运输车辆运行和装卸设备及材料产生的扬尘、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燃油废气。

(1) 扬尘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主要来源于施工场地扬尘、运输车量运行和装卸设备及材料产生的粉尘。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为 3098m^2 ，根据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研究的建筑扬尘排放经验因子 0.292kg/m^2 ，可估算出本项目施工期建筑扬尘排放量为 0.9046t 。

(2) 燃油废气

项目施工期间，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燃油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包括未完全燃烧的 C_mH_n 和 CO 、 NO_x 等，其特点是产生量较小；属间歇式、分散式排放。

治理措施：

建设时必须严格按国务院发布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

厅发布的《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及城市扬尘污染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规范进行治理。做到“六必须”、“六不准”：

- a、必须湿法作业，必须打围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设备，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
- b、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超载，不准高空抛撒建渣，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禁止在大风天气进行作业。临时堆场采用塑料篷布进行遮盖；建筑、原料运输车辆应进行覆盖。采用商品混凝土，不设搅拌站。
- c、在施工期间安排职工定期对施工场地进行洒水降尘，洒水次数根据实际天气状况确定，一般每天洒水1~2次，若遇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减少或增加洒水次数；
- d、施工期间对施工场地进行封闭，以减少施工过程中扬尘四处飞扬，降低施工扬尘向大气排放；
- e、由于道路扬尘量与车辆的行驶速度有关，因此在施工场地对施工车辆必须实施限速行驶，自卸车、垃圾运输车辆等均应禁止超载，选择对项目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的运输路线，定时对运输路线进行洒水抑尘并清扫，每天洒水4~5次，可使扬尘量减少70%左右。对运输沙、石、水泥、土方、垃圾等易产生扬尘物质车辆进行覆盖，禁止冒顶运输，避免尘土沿途散落，及时清扫建筑工地出入口和沿途散落的尘土，并进行适当的洒水作业，严格按照城建相关的运输操作规范作业，控制车速、采取措施避免车辆带泥现象，避免在行车高峰时运输；按规定路线运输。施工工地运输车辆驶出工地前必须作除泥除尘处理，严禁将泥土尘土带出工地；
- f、要求购买商品混凝土做建筑材料，避免现场搅拌产生污染；

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严格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后，施工期间废气将明显减少，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1.2.3、噪声

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施工噪声，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噪声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主要特点为突发性和间歇性，。机械产生的噪声与各施工阶段所使用的机械类型、数量有关，这些机械产生的噪声将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各施工阶段使用不同的施工机械，其数量、地点常发生变化，作业时间也不定，从而导致噪声产生的随机性、无组织性，属不连续产生。运输车辆的噪声更具不规律性。

由于施工设备种类多，不同的设备产生的噪声不同。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

产生的噪声还会叠加。在各类施工机械中，根据常用机械的实测资料，其污染源强见下表。

表 5-1 施工期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单位：dB（A）

产生阶段	机械	声源
排水管道施工阶段	挖掘机、载重车辆等	78~90
基础施工阶段	钻机、载重汽车、柴油发电机等	75~100
结构施工阶段	塔吊、柴油发电机	75~100
设备安装阶段	吊车、柴油发电机	68~100
外墙修饰阶段	敲打声、电钻、切割机	80~90

表 5-2 运输车辆噪声源强一览表 单位：dB（A）

车辆类型	噪声值
混凝土罐车、载重车	80~90
轻型载卡车	75

治理措施：

①合理布局、加强管理。在施工过程中把高噪声工作尽可能安排在项目中央，从空间布置上减少噪声污染，并加强一线操作人员的环境意识。

②设置降噪屏障。施工场地四周设置围挡，减弱噪声对外辐射；在高噪声设备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易隔声屏障或在其外加盖简易棚；在结构施工楼层设置降噪围档。

③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施工期要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行驶路线，尽量避开居民集中区，路经居民区集中区域应尽量减缓行驶车速、严禁鸣笛。避免夜间施工，同时加强环境管理。

④针对施工时间，~~严禁疑似时段施工，禁止夜间施工~~，~~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有关施工场界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扰民问题的施工活动；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高噪声设备施工时间尽量安排在日间，禁止夜间施工；针对施工过程中具有噪声突发、不规则、不连续、高强度等特点的施工活动，应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加以缓解。

⑤选用低噪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转，文明施工。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环境噪声污染严重的落后施工工艺和施工机械设备。产生噪声的施工机械进场必须先试车，确定润滑良好，各紧固件无松动，无不良噪声后方可投入使用，运行过程中应经常检查保养，不准带“病”运转。

施工单位除采取以上减噪措施降噪外，本环评要求项目如需在夜间使用机械、设备施工，必须提前 2 个工作日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未经批准不得

从事夜间施工作业。批准夜间施工后应与可能受影响的居民联系，将有关部门意见通告居民，接受公众监督。另外还应与项目区周围单位、居民建立良好的社区关系，对受施工干扰的单位和居民应在作业前予以通知，并随时向他们通报施工进度及施工中对降低噪声采取的措施，求得公众的共同理解。

1.2.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土石方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 土石方

本项目土石方挖方量（自然方）约 $3000m^3$ ，填方量为 $3000m^3$ ，全部在场内回填。

(2) 装修废物

本项目装修废物主要为各类包装材料、木材、金属材料等，产生量约为 $1.1t$ ，属于一般固废，金属等尽量收集，外售物质回收单位。其余不能回收的与生活垃圾混合，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人员每天约 20 人，生活垃圾按 $0.5kg/\text{人}\cdot\text{d}$ 计，施工期生活垃圾排放量为 $10kg/d$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2.5、生态影响

1.2.5.1、生态影响途径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为工程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对土地利用的影响，作业带清理对植被的破坏、对动植物的影响，以及地表开挖，土方、弃渣堆放造成的水土流失等。

1.2.5.2、动植物现状调查

通过现场调查及查阅相关资料，项目区主要巴芒、蕨类和杂草为主的荒地。野生动物数量较少，仅偶尔见有草蛇出没和麻雀栖息。现场调查期间该处未见到珍稀濒危和需要保护的动植物种。

1.2.5.3、生态影响防治措施

(1) 严格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禁止超计划占地，对永久占地外的土地、植被应严格保护。

(2) 加强施工及管理人员环境保护知识的学习和教育，制定并落实一系列施工规定及要求；严禁一切随意破坏生态环境的现象发生，严禁在施工区及其周围捕猎野生动

物及国家保护动物。

(3) 施工期进行挖方后及时回填，临时堆土场需修筑挡土墙以及排水边渠并设置沉淀池处理后外排，减少水土流失量。

(4) 采取合理施工方式和施工时序；为了减少工程施工噪声对野生动物和鸟类的惊扰，力求避免在晨昏和正午进行高噪声施工。施工期如遇国家重点保护鸟类时，严禁伤害；如遇到野生动物受到意外伤害，应立即与当地林业部门联系，由专业人员处理。

(5) 尽量减少施工临时占地，合理安排施工进度，缩短临时占地使用时间。临时占地不得占用基本农田。

(6) 各种临时占地在工程完成后应尽快进行植被恢复，做到边使用边平整边恢复，恢复后应达到破坏前的植被覆盖率。

(7) 使用草地或其它闲散地也应及时清理整治、恢复植被，防止土壤侵蚀。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最大限度的减低本项目施工期的生态影响。

2、营运期产污流程分析

2.1、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进行有机肥生产，其生产工艺主要包括原料混合、堆肥发酵、半成品粉碎/筛分机、烘干和包装等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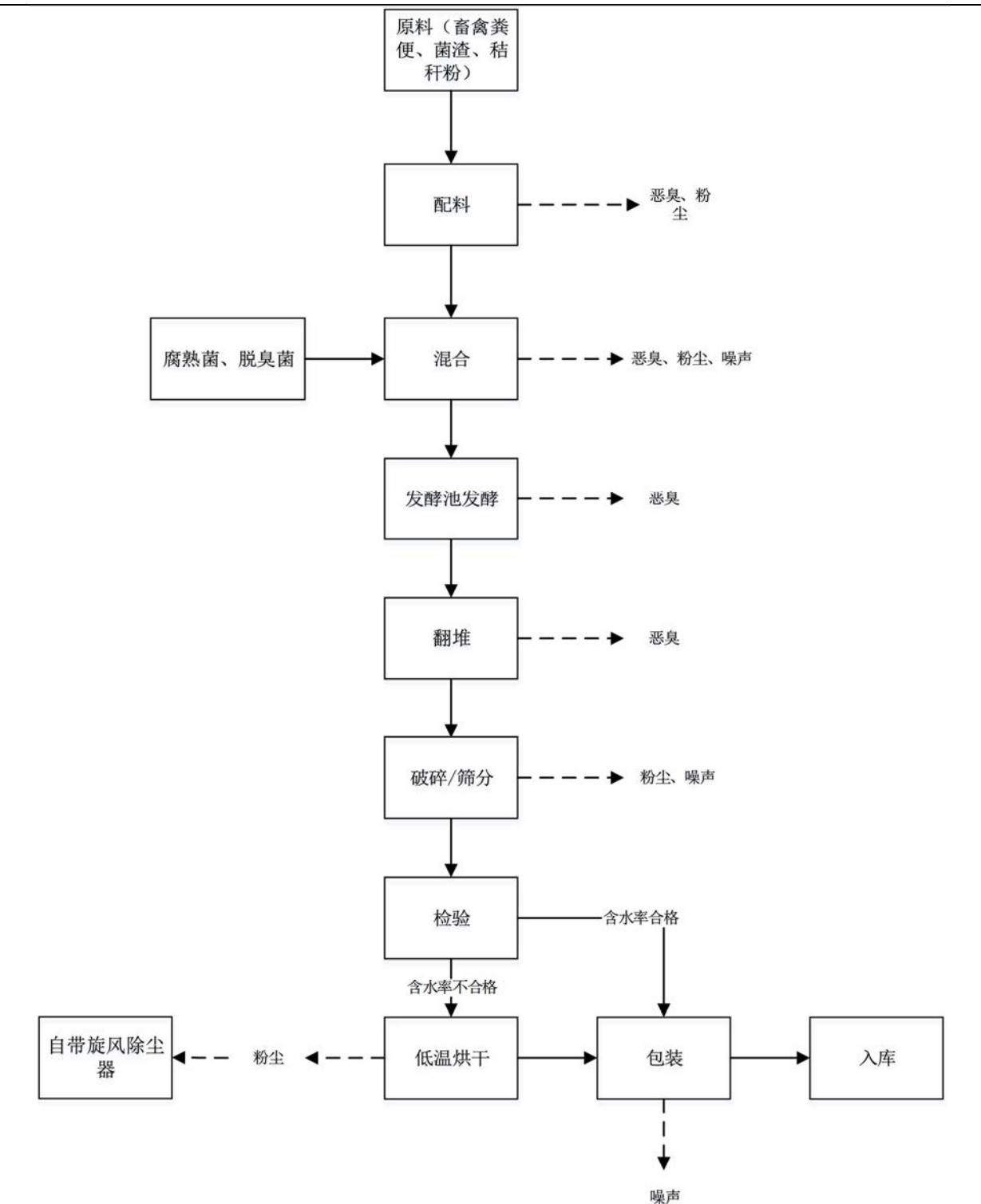


图 5-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如下：

① 配料、混合

项目原料为畜禽粪便、秸秆渣、菌渣等，将生产原料按照生产配方，经电子磅秤称量后混合，将混合好的原料加入菌种混合均匀。家禽粪便均含有水分，原料混合调整含

水率 65% 左右。混合原理为物理混合，有少量原料粉尘及恶臭产生。

②堆肥、翻堆

将混合好的原料运至堆肥区，堆存发酵。当温度升至 50℃ 时开始采用翻掏机翻堆。该过程有少量的恶臭和粉尘产生。

③发酵

自然发酵发酵时间约为 28 天；当堆内产生白色菌丝，物料疏松，无物料原臭味后，即为半成品。正常发酵过程中无废水产生，9 月、10 月为雨季，原料含水量增加，在自然发酵初期有少量的渗滤液产生，渗滤液收集至渗滤液池暂存；含水量偏低时，回喷于发酵池，不外排。

④粉碎/筛分

自然发酵的半成品，经粉碎/筛分后，经筛分后进行检验。

⑤检验

检验粉碎筛分后的成品，含水率合格，即可进入包装入库，含水率不合格，进入风冷干燥机进行烘干。

⑥烘干

使用一台风冷滚筒式干燥机，烘干采用风冷烘干，不加热。干燥机自带旋风除尘器。

⑦包装

烘干完成或者检验合格的产品通过封闭的螺旋输送机进入成品包装料仓，采用电子称自动计量，并用包装机进行自动封装，包装规格为 25kg/袋或 50kg/袋，包装材料为外委定制的塑料编织袋。然后移入成品库贮存，待售。该过程中产生一定量噪音。

2.2、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营运期污染物产生点位及种类见下表：

表 5-3 营运期污染物产生点位及种类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水	办公生活区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TP
	发酵间	渗滤液	COD、BOD ₅ 、SS、NH ₃ -N
废气	原料堆场、粉碎筛分、烘干工序	粉尘	颗粒物
	发酵车间、烘干工序	恶臭	NH ₃ 和 H ₂ S
噪声	车间、粉碎机、筛分等	设备噪声	
固废	风冷干燥机	除尘灰	
	打包	废弃编织袋	

	办公生活区	生活垃圾
3、营运期污染物产生及防治措施		
<h3>3.1、废水</h3> <p>本项目不设置食堂，不进行设备及地面冲洗，粪便运输罐车不在本项目厂区进行清洗。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少量渗滤液。</p> <p>(1) 生活污水</p> <p>本项目职工共计 5 人，全部为当地住户，并在家食宿，员工用水定额标准按 80L/人•d 计算，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0.4\text{m}^3/\text{d}$。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96\text{m}^3/\tex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 和 TP。</p> <p>拟采取措施：生活污水经项目区域内化粪池 (2.5m^3) 收集处理后用于项目自身的农作物施肥，无废水外排。</p> <p>(2) 渗滤液</p> <p>本项目正常发酵过程中无废水产生，雨季原料含水量增加，在自然发酵初期有少量的渗滤液，产生量约 $0.2\text{m}^3/\text{a}$。</p> <p>拟采取措施：发酵池、粪便堆放区（原料堆放区）采用干秸秆和菌包进行吸水并在发酵车间设置收集沟和渗滤液池 (0.5m^3) 暂存；堆垛含水量偏低时，回喷于堆垛，不外排。</p>		

3.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发酵车间的恶臭和粉尘。

3.2.1、废气产生及治理措施

(1) 恶臭

1) 粪便堆场臭气、发酵臭气

本项目原料使用畜禽粪便，粪便堆场和发酵过程会有一定的恶臭产生，恶臭主要为 H₂S 和氨。

参考文献《除臭菌株对 NH₃ 和 H₂S 释放及物质转化的影响》（农业环境科学学报，2011 年第 3 期 30 卷，P585-590），不投加除臭菌剂的有机肥一次发酵过程 NH₃ 日最大排放系数为 0.48 (g/kg-干产品)，H₂S 排放系数为 0.09 (g/kg-干产品)。由于项目使用的是福贝复合菌，可作为发酵菌使用，其次福贝复合菌可以杀害物料里面的病害微生物，抑制产氨菌、产硫化氢菌的生长，除臭效果明显，根据《微生物法去除 H₂S 的研究进展》（石油与天然气化工，2008 年，第 37 卷第 3 期，P209）报道，除臭菌株去除 H₂S 的效

率一般在 65%~80%。根据《除臭菌株对 NH₃ 和 H₂S 释放及物质转化的影响》(农业环境科学学报, 2011 年第 3 期 30 卷, P585-590) 中报道, 除臭菌株对 NH₃ 的去除效率在 54%~70%。臭气产生量如下表所示。

表 5-4 臭气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产生系数 (g/kg-干产品)	除臭菌去除效率	污染物产生量 (t/a)
1	NH ₃	0.48	60%	3.5280
2	H ₂ S	0.09	75%	0.7088

拟采取措施: 建设方拟采用车间密闭, 负压抽风至喷淋塔+UV 光氧催化, 该系统风量为 10000m³/h, 设计收集效率 80%, NH₃ 净化效率 80%, H₂S 净化效率 80%, 最终 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气总排放口 DA001)。废气排放情况下表。

表 5-5 恶臭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型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有组织	NH ₃	2.8224	集气罩、车间封闭、负压抽风+喷淋塔+UV 光氧催化	0.5645	0.0784	7.84	4.9kg/h
	H ₂ S	0.5670		0.1134	0.0158	1.58	0.33kg/h
无组织	NH ₃	0.7056	场内绿化	0.7056	0.0980	/	1.5mg/m ³
	H ₂ S	0.1418		0.1418	0.0197	/	0.06mg/m ³

2) 烘干臭气

本项目原料在经过充分好氧发酵过后, 臭气产生量较少。因此, 烘干工序产生的臭气量较低。本次评价仅作定性分析, 不进行定量计算。

3) 运输过程的恶臭

本项目收购的畜禽粪便采用封闭运输车运送。禽畜粪便运输车载重 10 吨~15 吨, 采用全密闭运输自卸车全密闭设计, 厢体液压油缸举升自卸, 顶盖翼展开启, 厢体内部连接处采取满焊加工, 不留任何缝隙。后盖液压油缸开启密封条密封, 后盖关闭后, 整个车厢内四周达到全密封状态, 运输中不滴漏, 避免了道路二次污染。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必须采用封闭运输车运送, 不得露天敞开运输。



图 5-3 粪便运输车（图片来自网络）

（2）粉尘

项目运营期间粉尘主要来源于粉碎、配料及烘干等工序。

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二分册）中的“复混肥料制造业”中的说明，根据项目粉尘产生的特点，产排污系数为 0.19kg/t 产品。本项目有机肥产量为 45000t/a，本项目的粉尘产生量为 8.55t/a。

拟采取措施：在粉碎机和筛分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风冷干燥机旋风除尘器出气口连接收集管道进入套喷淋塔+UV 光氧催化。收集效率 85%，除尘效率为 80%，风量 $10000\text{m}^3/\text{h}$ ，则粉尘排放量为 1.4535t/a (0.2018kg/h)，排放浓度为 18.85mg/m^3 。无组织排放量为 1.2825t/a (0.1619kg/h)。经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颗粒物排放 120mg/m^3 限值，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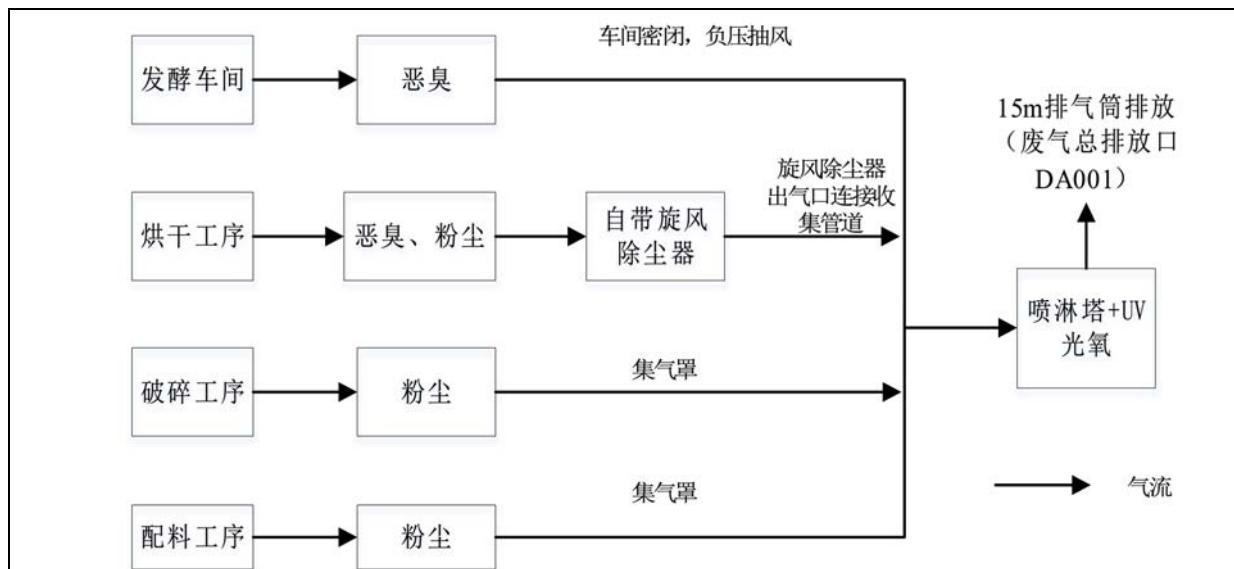


图 5-4 废气流向图

3.2.2、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采用喷淋塔+UV 光氧催化处理废气，废气主要为粉尘和恶臭气体。工艺采用喷淋塔去除前端的颗粒物，洁净气体进入光氧中进行催化光氧光解。

臭气净化的方法有直接燃烧法、催化燃烧法、活性炭吸附法、吸收法、光催化降解法、等离子体技术等，其中较为常用的是燃烧法（包括直接燃烧和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法、吸收法等。

表 5-6 不同治理方法的优缺点及适用范围

名称	UV 高效光解净化法	活性炭吸附法	直接燃烧法
技术原理	采用高能 UV 紫外线，在光解净化设备内，裂解氧化分子链，改变物质结构，将高分子污染物质，裂解、氧化成为低分子无害物质，如水和二氧化碳等。	利用活性炭内部孔隙结构发达，有巨大比表面积原理来吸附通过活性炭池的废气分子。	采用气、电、煤或可燃性物质通过极高温度进行直接燃烧，将大分子污染物断裂成低分子无机物质。
处理效率	净化效果可达 96% 以上	初期效率可达 95%，但极易饱和，通常数日即失效，需要经常更换。	净化效果较好，只能对高浓度废气进行直接燃烧。
处理成分	能处理氨、硫化氢、甲硫醇、甲醚、苯、甲苯、苯乙烯、二硫化碳、三甲胺、二甲基二硫醚等低浓度混合气体	适用于低浓度、大风量废气。但处理湿度大的废气效果不好。	高浓度废气可引入直接燃烧，低浓度废气不能够燃烧
寿命	外灯管寿命 1 年以上。设备寿命十年以上免维护。	活性炭需经常更换。	养护困难，需专人看管。
运行费用	净化技术可靠、稳定，净化设备无需日常维护，只需接通电源，即可正常工作，运行维护费用极低。	使用的活性炭必须经常见换，并需寻找废弃活性炭的处理办法，运行维护成本高。	运行成本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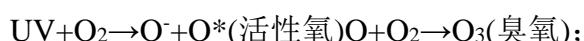
	低。		
安全	安全性高	安全性高	一定安全隐患
污染	无二次污染。	造成二次污染。	易二次污染。

活性炭吸附法净化率可达 95% 以上，若无再生装置，则运行费用太高；液体吸收法净化率只有 60%-80%，这种方法实际应用存在吸收效率不高、油雾夹带现象，一般难以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催化燃烧法净化率也可达 95%，但适合于处理高浓度、小风量且废气温度较高的废气，等离子法需要用高压电击，存在一定的风险性。

本项目风量为 10000m³/h，废气浓度 <250mg/m³，直接燃烧法针对高浓度废气效率高，对于低浓度废气处理效率较低。活性炭吸附法去除效率较高，且对低浓度废气去除效率较高。对低浓度废气且不产生二次污染的废气处理方式有 UV 高效光解净化法、光氧化废气净化法和等离子法，本项目废气浓度不高，故使用 UV 光解处理废气方式是可行的。

(1) UV 光氧净化的工作原理：

废气进入集成设备后，经过 UV 紫外光束区时，被紫外光波高能高效率地照射，瞬间产生光解反应，打开废气和臭味污染物分子的化学键，破坏其分子结构和核酸；利用高能紫外光波分解空气中的氧分子产生游离氧，即活性氧，因游离氧所携正负电子不平衡所以需与氧分子结合，进而产生臭氧，使呈游离状态的污染物分子与臭氧氧化结合成小分子无害或低害的化合物。如 CO₂、H₂O 等。



UV 紫外光解分解如此高效协同地产生一系列光解和分解反应，经过复合式多级净化后从而达标排放！既能安全高效地净化治理各种有害废气，又能高效干净地去除各种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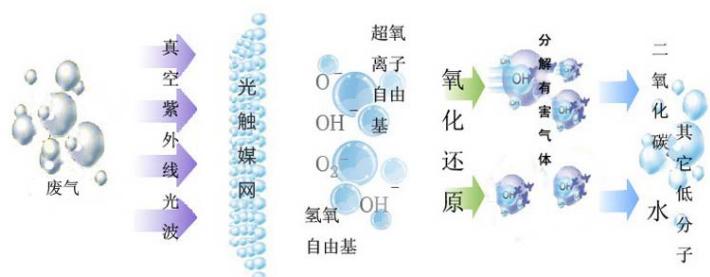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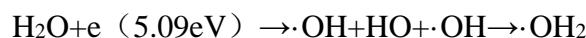
图 5-5 UV 光催化原理图

(2) UV 光氧净化技术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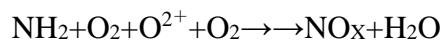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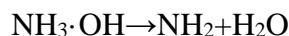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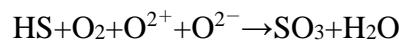
- a. 无毒无任何副作用。完全超越了传统的臭氧等空气净化器，能在有人在场的环境中持续灭菌、除尘，对人体无毒副作用。能广谱地截获杀灭空气中的各类细菌，测试证

明对军团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及自然菌杀灭率达 99.9%以上，有效去除可吸入颗粒，达到 1-10 万级洁净度。

b. 消除污染有害气体异味，初级电子在电场中获得加速，撞击空气中的氧分子。当能量超过氧分子的电离电位时氧分子迅速离子化。失去电子的氧分子变成正极性氧离子 (O^{2+})，而释放的电子又与另一中性氧分子结合变成负极性氧离子 (O^{2-})，结果是氧离子的两级分化并吸附中性氧分子形成 O^{2+} 、 O^{2-} 、 O^2 等氧聚集的离子群，具有极强的氧化性，可在很短的时间内将污染空气中的有害成分氧化分解为无害的产物和水；



研究表明：活性自由基·OH 的氧化电位 (2.8eV) 比氧化性极强的臭氧的氧化电位 (2.07eV) 还高出 35%。·OH 自由基与有机物的反应速度高出几个数量级。而且·OH 自由基对氧化污染物的反应是无选择性的，可引发链式反应，直接将污染空气中的大部分有害物质氧化为二氧化碳和水或矿物质。其作用机理如下：



(3) 各方法投资运营费用比较

表 5-7 不同治理方法的投资和运行费用比较

名称	单位	UV 高效光解净化法	活性炭吸附法	喷淋塔+等离子光氧一体机
投资	万元	12	5	20
运行费用	元/d	40	60	50

根据上表，本项目选用 UV 处理恶臭气体经济上合理。综上所述，本项目采取的废气防治措施从技术上可靠和经济上可行。

3.2.3、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正常状况下废气源强核算表如下：

表 5-8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DA001	颗粒物	18.85	0.2018	1.4535

2		NH ₃	7.84	0.0784	0.5645
3		H ₂ S	1.58	0.0158	0.1134

表 5-9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 物	主要防 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粉碎、配 料、烘干	颗粒 物	加强场 内绿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120	1.2825
2	发酵、烘 干	NH ₃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0.7056
3		H ₂ S			/	0.1418

表 5-10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2.736
2	NH ₃	1.2701
3	H ₂ S	0.2552

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源核算采用正常工况下去除效率的 60% 进行核算, 核算结果如下表。

表 5-11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1	喷淋塔 +UV 光 催化	开停工	颗粒物	119.3	4.7709
2			NH ₃	54.3	2.1732
3			H ₂ S	11.8	0.4706

3.4、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和车辆运输噪声。

(1) 设备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主要是粉碎筛分机、皮带输送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 噪声范围在 60~95dB (A)。项目主要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5-12 营运期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单位: dB (A)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噪声级
1	粉碎机	1 台	95
2	筛分机	1 台	80
3	皮带输送机	1 套	80
4	叉车	1 台	80
5	铲车	1 台	80

6	全自动包装机	1套	65
7	风冷干燥机	1台	70
8	翻掏机	1台	80
9	脱臭风机	1台	90
10	水泵	2台	75

拟采取措施:

①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

②安装时设备必须安装牢固。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

③合理布置产噪设备。企业在布设生产设备时，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合理位置，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风机等设置在单独的房间内；车间墙体采用实体墙进行隔声等；

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项目仅昼间生产，夜间（22:00~次日 6:00）不生产；

(2) 车辆运输噪声

本项目车辆主要运输原辅材料和成品，车辆运输噪声特点为间歇性，声源强度介于65~75dB (A)。

拟采取措施:

①购买低噪声运输车辆，车辆必须带尾气消声器。

②定期对运输机械进行维护保养，

③外部运输路线运输时，经过居民点时应控制车速，禁止随意鸣笛。

3.5、固体废物

3.5.1、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治理措施

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是除尘灰、废包装袋、废机油和生活垃圾。

(1) 除尘灰

项目干燥机自带旋风除尘器，将产生除尘灰，除尘灰产生量为 1.5753t/a。属于一般固废，全部回用于发酵。

(2) 废包装袋

本项目采用采用编织袋进行打包有机肥，由于包装袋的质量问题或者员工操作不当，将产生极少量的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01t/a。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3) 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期职工为 5 人，生活垃圾每人每天 0.5kg 计，每天产生的垃圾为 2.5kg，产生量为 0.75t/a，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4) 废机油

本项目委托专业机构修理机械设备，废机油产生量约 0.1t/a，属于危险废物（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4-08），采用带盖塑料桶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表 5-13 危险废物汇总样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1	设备维修	液态	有机物	有机物	1 次 /3 个月	T/In	危废间暂存，资质单位处置

3.5.2、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措施分析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实施。

3.5.3、危废暂存间建设要求

本项目拟设置在加工车间设置危废暂存间（4m²）。针对危废暂存间，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污染控制措施：

- ①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废油装入开孔直径不超过 70mm 并有放气孔的容器中。
- ②危废贮存间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
- ③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 ④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
- ⑤储存间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 ⑥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 20%。
- ⑦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地面必须防渗处理，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⑧危废贮存间应防风、防雨、防晒，四周设置导流沟，保证能防止 25 年一遇暴雨不会流到危废贮存间内。

3.5.4、危废处置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储存、转移和处理途径需遵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在运营前必须落实固废处理措施，与相关有资质的单位完成签约。

3.5.5、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及委托处置应按以下要求进行管理：

(1) 危险废物进入危废间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废一致，并登记注册。

(2) 不得暂存未粘贴标签或标签没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3) 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4) 应做好危险废物产生、贮存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需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5)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6) 危险废物的运输应采取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保证运输安全，防止非法转移和非法处置，保证危险废物的安全监控，防止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发生。“五联单”中第一联由废物产生者送交环保局，第二联由废物产生者保管，第三联由处置场工作人员送交环保局，第四联由处置场工作人员保存，第五联由废物运输者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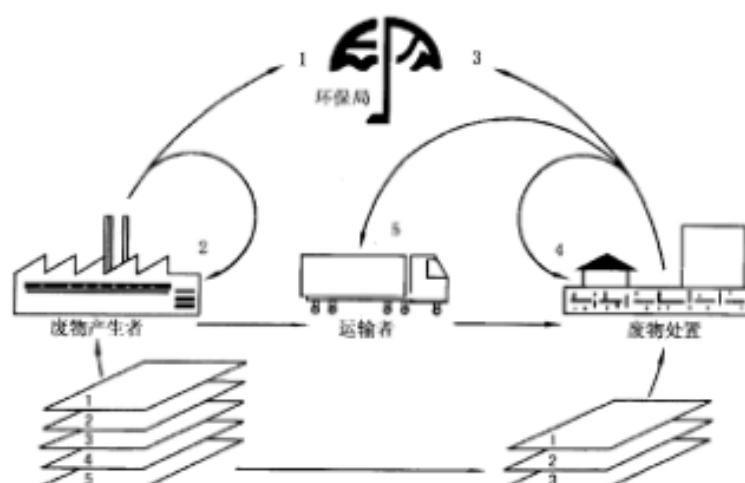


图 5-6 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示意图

3.6、地下水

(1) 地下水类型

区内地下水受地形、岩性、岩相、构造和地质等因素的控制，地下水类型可分为松散岩类孔隙水与基岩裂隙水两类，以基岩裂隙水分布为最广。

1) 第四系松散堆积物孔隙水

松散岩类孔隙水主要赋存于第四系土层中、残破积层内的块石质土中，接受降雨、溪沟水、灌溉用水的补给，在层内相对隔水的粘粒富积带、基岩面赋集，顺地形向坡下排泄，并部分补给下伏岩层中的地下水。

由于土层较松散，透水性好，有利于大气降雨入渗，但其厚度较小，一般无统一地下水位。具含水层薄，分布零星，透水性好，局部具上层滞水的特点。

2) 基岩裂隙水

基岩裂隙水主要为红层裂隙水，由于本区基岩为砂泥岩互层，砂岩及部分泥岩内裂隙发育，裂隙密度 1~4 条/m，因而具一定的储水及径流空间。但总体上说裂隙水的富水性较弱，泉井露头少，且流量小。

(2) 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地下水主要靠大气降水补给，在沟谷地段，地表水、洪水对地下水均存在明显补给。地下水由地势高的山岭、溪沟上游，流向地势低的沟谷和下游，最终排泄于南江河，流程较短，径流坡度小，排泄比较迅速。在阶地前缘多以潜流方式排泄。

(3) 地下水防渗措施

根据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参照表，本项目区内分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两个区域采取防渗措施。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参照表见表 5-14。

表 5-14 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参照表

防渗分区	天然包气带 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 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区	弱	难	重金属、持久性有机 物污染物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中-强	难			
	弱	易			
一般防渗区	弱	易-难	其他类型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中-强	难			
	中	易	重金属、持久性有机 物污染物		
	强	易			
简单防渗区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地面硬化	

表 5-13 防渗分区及措施表

序号	防渗分区	具体范围	防渗措施
I	重点防渗区	发酵槽	地面防渗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厚度不小于2mm，埋深不小于300mm。膜上、膜下设置长丝无纺土工布，膜上土工布以上设置砂石层，厚度不小于200mm。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粪便堆放区	
		危废暂存间	从上往下结构为环氧树脂漆、抗渗混凝土、土工布、HDPE膜、土工布、天然粘土层(地基)等效黏土防渗层 $K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
II	一般防渗区	化粪池	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P8防渗混凝土硬化，厚度不应低于250mm。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III	简单防渗区	除绿化外的其余区域	采用地面硬化

砼地面(做法按原设计)

砂垫层(厚度不小于200mm)

600g/m²长丝无纺土工布

2.0mm光面HDPE土工膜

600g/m²长丝无纺土工布

夯实、平整地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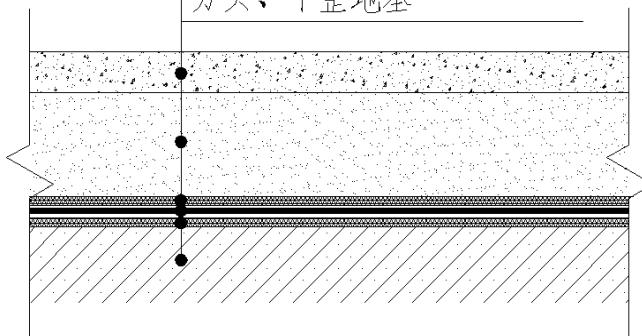


图 5-7 重点防渗区地面防渗结构图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扬尘	扬尘	0.9046t/a 少量
		交通运输	扬尘	少量 少量
		车辆尾气	车辆尾气	少量 少量
	营运期	发酵车间	粉尘	
			NH ₃	8.55t/a 有组织: 1.4535t/a; 18.85mg/m ³ ; 无组织: 1.2825t/a。
			恶臭	3.5280t/a 有组织: 0.5645t/a; 7.84mg/m ³ ; 无组织: 0.7056t/a
			H ₂ S	0.7088t/a 有组织: 0.1134t/a; 1.58mg/m ³ ; 无组织: 0.1418t/a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	少量 不外排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0.32t/a 不外排
	营运期	员工	生活污水	96m ³ /a 化粪池处理用作农肥
		发酵	渗滤液	0.2m ³ /a 收集回喷, 不外排
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	土石方	土石方	挖方 3000m ³ (自然方), 填方 3000m ³ 场内回填
		装修	装修废物	1.1t 尽量收集回收, 不能回收作生活垃圾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01t/d 定期送至乡镇垃圾收集点, 由环卫部门清运。
	营运期	粉碎筛分	除尘灰	1.5753t/a 回用发酵
		打包	废包装袋	0.001t/a 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 回收单位
		机械设备	废机油	0.1t/a 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 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75t/a 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
噪声	施工期	施工噪声	噪声	68~100dB 昼间≤70dB 夜间≤55dB
	营运期	生产设备	噪声	65~95dB (A) 昼间≤60dB (A)
		车辆运输	噪声	65~75 (A) 夜间≤50dB (A)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不设置临时施工营地，经现场踏勘，评价区域植被种类较单一，野生动物稀少，未发现珍稀保护野生动植物。项目施工占地面积较少，在采取避让、工程措施后，可减少水土流失量和植被的破坏面积，施工期结束后，采取绿化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1、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间废气主要为扬尘、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燃油废气。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川办发〔2013〕32号)和《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办法》(川环发〔2013〕78号)中的相关要求，加强施工场地扬尘的控制后，施工期间废气产生量较小。

因此，本项目施工废气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1.2、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废水主要包括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两部分。施工废水主要包括混凝土养护废水等，该类废水含有大量泥沙，悬浮物浓度较高。

项目区域内施工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沉淀后的施工废水上清液回用于施工过程中，严格做到不外排。

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1.3、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施工噪声，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为了反映施工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将施工噪声近似为点声源处理，利用距离传播衰减模式预测施工噪声距离厂界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距离传播衰减模式：

$$L_{P2} = L_{P1} - 20 \lg \left(\frac{r_2}{r_1} \right)$$

式中： L_{P1} —受声点 P₁ 处的声级 dB (A);

L_{P2} —受声点 P₂ 处的声级 dB (A);

r_1 —声源至 P₁ 处的距离 (m);

r_2 —声源至 P₂ 处的距离 (m)。

施工噪声叠加公式为：

$$(L_{Aeq})_{\text{预}} = 10 \lg \left[10^{0.1(L_{Aeq})_{\text{背景}}} + 10^{0.1(L_{Aeq})_{\text{预测}}} \right]$$

式中： $(L_{Aeq})_{\text{预}}$ ——预测点昼间或夜间的环境噪声预测值，dB (A);

$(L_{Aeq})_{\text{背}}$ ——预测点预测时的环境噪声背景值，dB (A)

各施工机械设备噪声随距离衰减预测值如表 7-1。

表 7-1 距声源不同距离出的噪声值 dB (A)

设备名称	1m	5m	10m	20m	40m	50m	100m	150m	200m
装载机	95	81	75	69	63	61	55	51	49
平地机	90	76	70	64	58	56	50	46	44
推土机	85	71	65	59	53	51	45	41	39
挖掘机	95	81	75	69	63	61	55	51	49
运输车辆	85	71	65	59	53	51	45	41	39
叠加值	99	85	79	73	67	65	59	55	53

根据表 7-1 可知所示，项目施工期间设备噪声若不采取任何措施，昼间叠加噪声于 40m 处可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夜间在距施工点 200m 外噪声值才达到标准限值。在严格落实环评要求在项目施工期间应采取的降噪措施后，施工期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不会对项目周边声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1.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土石方、装修废物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在严格落实环评要求施工单位对固体废弃物的处理措施后，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将得到合理处置。

因此，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1.5、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设置临时施工营地，经现场踏勘，评价区域植被种类较单一，野生动物稀少，未发现珍稀保护野生动植物。项目施工占地面积较少，在采取避让、工程措施后，可减少水土流失量和植被的破坏面积，施工期结束后，采取绿化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2、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2.1、废水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由化粪池统一收集，用于项目区域周边农作物施肥，不外排。

根据《四川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51/T2138-2016) 中有关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灌溉用水量为 60m³/亩，且项目区域内废水产生量为 96m³/a，则所需灌溉面积为 1.6 亩。接纳项目废水的面积共计 20 亩，故项目废水可被项目区域周边农作物消纳。

因此，该项目在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水不会对项目周边环境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

2.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发酵车间配料粉尘、粉碎筛分粉尘、粪便堆场臭气、发酵臭气。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点	污染物	处理前	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	处理后
发酵车间	粉尘	8.55t/a	粉碎机和筛分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风冷干燥机出气口连接收集管道；发酵车间封闭，设置负压抽风系统，采用一套喷淋塔+UV 光氧催化，该系统风量为10000m ³ /h。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1.4535t/a； 18.85mg/m ³ ； 无组织：1.2825t/a。
	NH ₃	3.5280t/a		有组织：0.5645t/a； 7.84mg/m ³ ； 无组织：0.7056t/a
	H ₂ S	0.7088t/a		有组织：0.1134t/a； 1.58mg/m ³ ； 无组织：0.1418t/a

由上表分析可知，在严格落实废气治理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粉尘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排放限值；NH₃和H₂S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1) 废气污染源调查清单

点源参数调查如下表所示：

表 7-3 点源参数调查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出口内径(m)	排气筒高度(m)	烟气流量/(m ³ /h)	烟气温度/K	年排放小时数/h	污染物排放速率/(g/s)		
							颗粒物	NH ₃	H ₂ S
DA001	废气总排放口	0.5	15	10000	297.15	7200	0.2093	0.0218	0.0044

本项目面源污染主要为发酵车间，经采取本次环评提出的相关措施后排放。本项目面源参数调查如下表所示：

表 7-4 面源参数调查表

名称	面源长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有效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污染物排放速率/(g/s)		
					颗粒物	NH ₃	H ₂ S
发酵车间	48	30	10	7200	0.044	0.0272	0.0005

(2)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本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如下表。

表 7-5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汇总表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TSP	营运期	9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NH ₃		2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H ₂ S		10	

*注: TSP 为 24 小时评价值, 按照 3 倍值作为等级判定和评价

(3)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本项目为二级评价, 评价范围为以本项目为中心边长 5km 的矩形范围。

(4) 估算模型参数

AERSCREEN 估算模型参数如下表所示。

表 7-6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
最低环境温度/K		289.75
最高环境温度/K		290.95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烟熏	考虑岸线烟熏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5)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推荐模式中的 AERSCREEN 模型计算。计算结果如下:

表 7-7 有组织废气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NH ₃		H ₂ S		颗粒物	
	下风向预测浓度 (mg/m^3)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3)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3)	浓度占标率(%)
25	1.53	0.77	5.26E-02	0.53	12.18	1.35
50	6.827	3.41	0.2347	2.35	54.35	6.04
75	7.947	3.97	0.2732	2.73	63.26	7.03

79	7.987	3.99	0.2746	2.75	63.59	7.07
100	7.325	3.66	0.2518	2.52	58.31	6.48
200	4.888	2.44	0.168	1.68	38.91	4.32
300	3.662	1.83	0.1259	1.26	29.15	3.24
400	3.012	1.51	0.1035	1.04	23.97	2.66
500	2.618	1.31	9.00E-02	0.90	20.84	2.32
600	2.268	1.13	7.80E-02	0.78	18.06	2.01
700	2.078	1.04	7.14E-02	0.71	16.54	1.84
800	1.89	0.95	6.50E-02	0.65	15.05	1.67
900	1.721	0.86	5.92E-02	0.59	13.7	1.52
1000	1.578	0.79	5.43E-02	0.54	12.57	1.40
1100	1.497	0.75	5.15E-02	0.51	11.92	1.32
1200	1.416	0.71	4.87E-02	0.49	11.27	1.25
1300	1.337	0.67	4.60E-02	0.46	10.64	1.18
1400	1.265	0.63	4.35E-02	0.44	10.07	1.12
1500	1.205	0.60	4.14E-02	0.41	9.594	1.07
1600	1.15	0.58	3.95E-02	0.40	9.152	1.02
1700	1.097	0.55	3.77E-02	0.38	8.736	0.97
1800	1.065	0.53	3.66E-02	0.37	8.482	0.94
1900	1.051	0.53	3.61E-02	0.36	8.365	0.93
2000	1.033	0.52	3.55E-02	0.36	8.227	0.91
2100	1.014	0.51	3.49E-02	0.35	8.073	0.90
2200	0.9936	0.50	3.42E-02	0.34	7.91	0.88
2300	0.9723	0.49	3.34E-02	0.33	7.74	0.86
2400	0.9505	0.48	3.27E-02	0.33	7.567	0.84
2500	0.9285	0.46	3.19E-02	0.32	7.391	0.82
下风向最大浓度及占标率	7.987	3.99	0.2746	2.75	63.59	7.07
最大落地浓度对应的距离	79					

表 7-8 无组织废气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NH ₃		H ₂ S		颗粒物	
	下风向预测浓度 (mg/m ³)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 ³)	浓度占标率(%)
25	2.894	0.32	1.789	0.89	3.29E-02	0.33
50	5.839	0.65	3.609	1.80	6.63E-02	0.66

75	11.05	1.23	6.832	3.42	0.1256	1.26						
100	14.44	1.60	8.926	4.46	0.1641	1.64						
112	14.73	1.64	9.102	4.55	1.67E-02	0.17						
200	10.67	1.19	6.593	3.30	0.1212	1.21						
300	7.649	0.85	4.728	2.36	8.69E-02	0.87						
400	6.088	0.68	3.763	1.88	6.92E-02	0.69						
500	5.118	0.57	3.163	1.58	5.81E-02	0.58						
600	4.45	0.49	2.751	1.38	5.06E-02	0.51						
700	3.959	0.44	2.447	1.22	4.50E-02	0.45						
800	3.581	0.40	2.213	1.11	4.07E-02	0.41						
900	3.279	0.36	2.027	1.01	3.73E-02	0.37						
1000	3.032	0.34	1.874	0.94	3.45E-02	0.34						
1100	2.826	0.31	1.747	0.87	3.21E-02	0.32						
1200	2.651	0.29	1.639	0.82	3.01E-02	0.30						
1300	2.5	0.28	1.545	0.77	2.84E-02	0.28						
1400	2.368	0.26	1.464	0.73	2.69E-02	0.27						
1500	2.252	0.25	1.392	0.70	2.56E-02	0.26						
1600	2.148	0.24	1.328	0.66	2.44E-02	0.24						
1700	2.056	0.23	1.271	0.64	2.34E-02	0.23						
1800	1.972	0.22	1.219	0.61	2.24E-02	0.22						
1900	1.897	0.21	1.172	0.59	2.16E-02	0.22						
2000	1.828	0.20	1.13	0.57	2.08E-02	0.21						
2100	1.765	0.20	1.091	0.55	2.01E-02	0.20						
2200	1.706	0.19	1.055	0.53	1.94E-02	0.19						
2300	1.653	0.18	1.022	0.51	1.88E-02	0.19						
2400	1.603	0.18	0.9908	0.50	1.82E-02	0.18						
2500	1.557	0.17	0.9621	0.48	1.77E-02	0.18						
下风向最大浓度及占标率	14.73	1.64	9.102	4.55	1.67E-02	0.17						
最大落地浓度对应的距离	112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二级 ($1\% \leq P_{max} < 10\%$)。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要求: “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一步预测, 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源强核算见工程分析章节。												

(6)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防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防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预测污染物浓度最大占标率不超过 10%, 厂界范围预测浓度能够满足环境质量浓度,因此,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7) 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的计算方法采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 所指定的方法: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

C_m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m^3) ;

Q_c —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

L —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 (m);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浓度所产生单位的等效半径 (m);

表 7-9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表

系 数	项目所在地 区近五年平 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①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表 7-10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	污染物	C_m ($\mu\text{g}/\text{m}^3$)	Q_c (g/s)	计算距离 m	卫生防护距离 m
发酵车间	NH_3	200	0.0071	7.406	50

	H ₂ S	10	0.0008	20.719	50
按照《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3840-91) 规定：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 _c /C 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 _c /C _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					
根据上表计算结果，本项目将以发酵车间边界为起点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线为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调查，结合平面布置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不涉及长期居住人群，不含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因此，项目的建设不涉及拆迁，可以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环评要求：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建设集中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及食品、生物医药等对大气环境要求较高的企业。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均得到有效治理，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评价范围内的大气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评价范围内的大气环境功能，不会对评价范围内的保护目标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8)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位于南江县关庙镇擦耳岩村，2017 年巴中市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属于达标区域。项目正常排放下污染物短期浓度最大占标率<10%，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边的环境空气影响可以接受。					
2.3、噪声					
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粉碎机等产生的设备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进行预测。					
(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①如下图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 _{p1} 和 L 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内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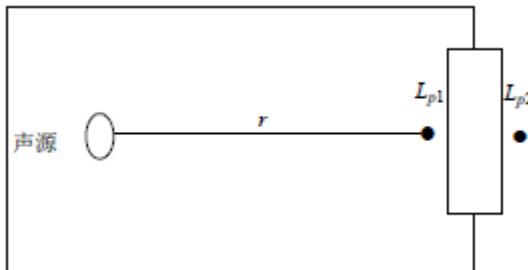


图 7-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图例

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Q—指向性因素；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
夹角处时，Q=8。

R—房间系数；R=Sα/(1-α)，S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α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1j}} \right)$$

式中：L_{p1}(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j}—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③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围护结构i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
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的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S 为透声面积，m²。

⑤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w，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2) 单个室外的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基本公式

某个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的计算公式如下：

$$Lp(r) = Lw + D_C - A$$

$$A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式中：Lw—倍频带声功率级，dB；

D_C—指向性校正。对辐射到自由空间的全向点声源，D_C=0dB；

A—倍频带衰减，dB；

A_{div}—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atm}—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gr}—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bar}—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如已知靠近声源处某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p(r₀)时，相同方向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的计算公式为：

$$L_p(r) = L_p(r_0) - A$$

预测点的 A 声级 L_A(r)，可利用 8 个倍频带的声压级按下式计算：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L_{pi}(r)—预测点(r)处，第 i 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i 倍频带 A 计算网络修正值，dB。

(3) 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在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_{eqg})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式中: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室外声源个数;

M—室内声源个数。

(4) 预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见表 7-11。

表 7-11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预测点位置	贡献值	评价结果
		昼间
东侧厂界	54.8	达标
西侧厂界	57.5	达标
南侧厂界	58.8	达标
北侧厂界	53.1	达标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由表 7-11 结果可知, 项目营运过程中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2008) 2 类区标准。

2.4、固体废物

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生活垃圾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交环卫部门清运; 除尘灰回用于发酵生产; 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废机油采用带盖塑料桶收集至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评价认为,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能得到合理的处置, 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2.5、地下水

本项目在严格遵循地下水污染防治原则的前提下, 落实本次环评中提出的地下水防治措施后, 分别对项目区域进行防渗处理, 项目营运期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2.6、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厂区评价区域所处环境为农村环境，四周均为荒草地，未发现珍稀植被和古、大、奇树木和野生动物和珍稀动物。本项目的实施对评价区域范围内的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3、环境风险分析

3.1、风险因子的识别

3.1.1、物质风险识别

本项目生产使用的化学品不涉及有毒有害类、易挥发性类和易燃易爆类的化学品。

3.1.2、生产过程中的风险因素

项目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因素主要为发酵车间的粪便收集池、发酵池的泄漏；原料堆场引发火灾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将导致大气污染。

3.1.3、储运过程风险因素

项目储存不涉及含有毒有害类、易挥发性类和易燃易爆类的化学品。但是，秸秆渣属于可燃物质，遇明火引发火灾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将导致大气污染。以及原料运输过程中涉及到的病原菌扩散等风险。

3.1.4、其他

本项目采用畜禽粪便作为发酵原料之一，由于原料中带有一定的病原菌，特别是带有具有传染性高的病原菌时，对周围的卫生环境构成了一定的威胁。存在风险的特点主要表现为病原菌的扩散。

3.2、环境风险类型

根据环境风险识别，本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类型为3种：原料堆场发酵池泄漏；秸秆渣堆场的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除臭系统的事故排放。

3.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重点防渗：发酵槽、粪便堆放区。地面防渗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厚度不小于2mm，埋深不小于300mm。膜上、膜下设置长丝无纺土工布，膜上土工布以上设置砂石层，厚度不小于200mm。危废暂存间：从上往下结构为环氧

树脂漆、抗渗混凝土、土工布、HDPE 膜、土工布、天然粘土层（地基）等效黏土防渗层 $K \leq 1 \times 10^{-10} \text{ cm/s}$ 。

一般防渗：化粪池。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 P8 防渗混凝土硬化，厚度不应低于 250mm。

（2）火灾、爆炸等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合理布置总图，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之规定，设立禁止烟火标志牌，并设置消防沙、消火栓和灭火器。

（3）除臭系统的事故排放风险预防措施

①加强设备日常的维护和管理，定期对除臭系统的各类设备进行保养、检查和维修，确保集气系统和除臭系统的正常运行。

②设置备用风机，一旦运行的风机出现故障，及时开启备用设备，确保除臭系统的正常工作。

③进行安全化管理来改善设备的安全性、改进工艺的安全性；完善标准及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④进一步加强职工的岗位操作培训，提高职工的风险防范能力，规范操作，将事故隐患降到最低。

⑤一旦出现除臭器彻底失效或备用风机也无法正常运行等严重的污染事故，应停止生产，待设备修复正常后再恢复生产。

3.4、环境风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的火灾风险、泄漏风险和废气事故排放风险，但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的风险防范管理、应急措施，并在设计、施工、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评价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则其营运期风险可接受，并且其环境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

3.5、环境风险投资

项目环境风险投资见下表。

表 7-12 环境风险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风险类别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投资额
1	泄露风险	重点防渗： 发酵槽、粪便堆放区：地面防渗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厚度不小于 2mm，埋深不小于 300mm。膜上、膜下设置长丝无纺土工布，膜上土工布以上设置砂石层，厚度不小于 200mm。危废暂存间：从上往下结构为环氧树脂漆、抗渗混凝土、土工布、HDPE 膜、土工布、天然粘土层	6.0

		(地基) 等效黏土防渗层 $K \leq 1 \times 10^{-10} \text{ cm/s}$ 。 一般防渗: 化粪池。采取粘土铺底, 再在上层铺设 P8 防渗混凝土硬化, 厚度不应低于 250mm。	
2	火灾风险	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合理布置总图, 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 之规定, 设立禁止烟火标志牌, 并设置消防沙、消火栓和灭火器。	2.0
3	合计		8.0

3.6、小结

本项目风险类型为发酵槽泄漏; 秸秆堆场的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经评价分析, 营运期可能产生一定的风险影响, 但是在严格按照评价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 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4、环境管理与监测

4.1、环境管理

为了有效地控制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不良影响, 企业应做好环境管理工作。企业由专人负责环境保护, 建立环境管理制度; 经常进行环境意识宣传教育, 培养全体职工的环保意识, 保护周围生态环境。使其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污染影响降至最低。

企业环境保护责任人应充分发挥企业赋予的权力, 认真履行相应职责, 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影响的附近单位的反映, 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 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具体管理如下:

- 1)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 制定该项目运行期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
- 2) 对项目区内的公建设施进行定期维护和检修, 确保公建设施的正常运行及管网畅通。
- 3) 建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厂区内污染治理设施应单独安装电表, 污染治理设施单元应张贴树立标牌, 同时建设单位应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开展监测。

4.2、环境监测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磷肥、钾肥、复混钾肥、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工业》(HJ 864.2-2018) 的相关监测频次的要求, 监测计划详细内容见表 7-13、7-14、7-15、7-16 和 7-17。

表 7-13 有组织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总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H ₂ S、NH ₃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的恶臭排放二级标准

表 7-14 无组织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区上风向 1 个	风速、风向、颗粒物、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的恶臭排放标准
厂区下风向 3 个			

表 7-15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各 1 个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表 7-16 土壤环境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周边农田 1 个	pH 值、总镉、总汞、总砷、总铅、总铬、总铜、总镍、总锌	1 次/3 年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表 7-17 地下水环境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周边水井 1 个	pH 值、耗氧量、氨氮、挥发性酚类、总镉、总汞、总砷、总铅、总铬、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	1 次/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II类

建设单位须委托有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如发现问题，必须及时纠正，防止环境污染。具体监测项目、频次，应以正式的排污许可证为准。

5、排污口规范化

排污口是企业投产后污染物进入环境、污染环境的通道，强化排污口管理是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基础工作之一，也是环境管理逐步实现污染物科学化、定量化的主要手段。企业应按照《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国家环保局 环监(1996)470 号)的要求规范排污口。

废水：本项目厂区无废水排放，故无污水排放口。

废气：本项目的废气排放口为15m高排气筒，需设置监测孔。采样位置应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6倍管径，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3倍直径处，孔径不低于8cm。并在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监测孔位置及标志牌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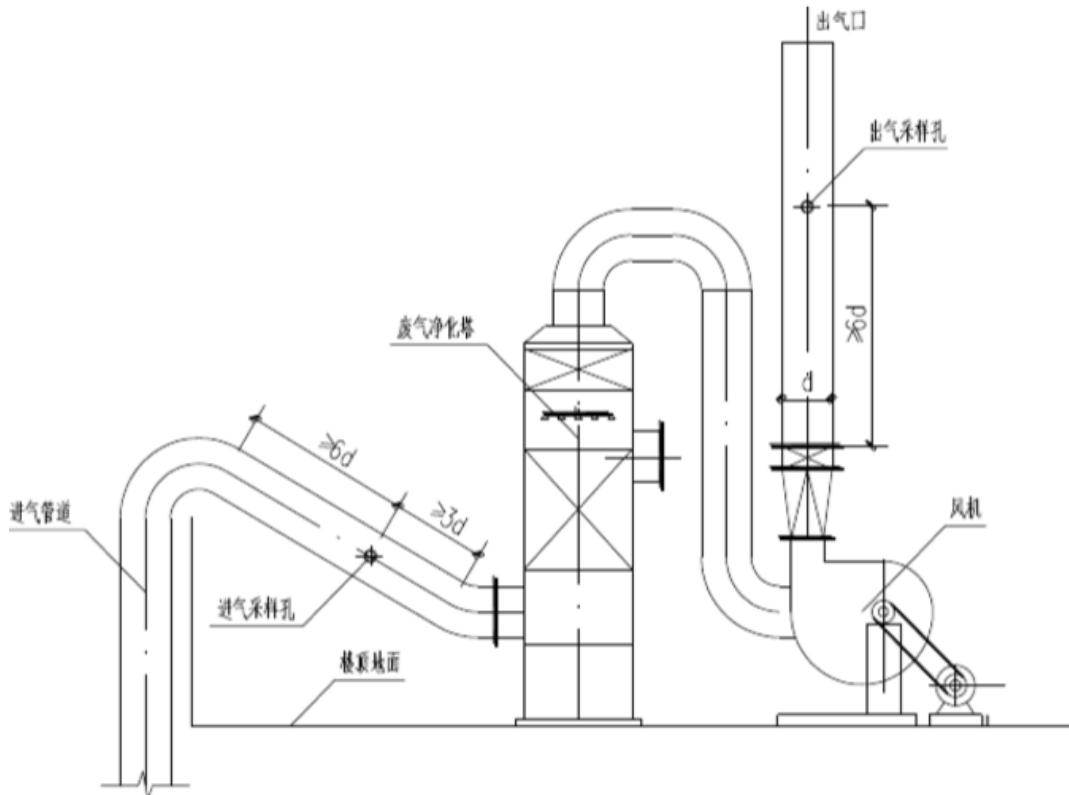


图 7-2 采样孔位置示意图

固体废物：设置专用堆放场，具备防火、防腐蚀、防流失等防范措施，防止雨淋和地渗，并在醒目处设置标志牌。



图 7-3 废气排放口图形标志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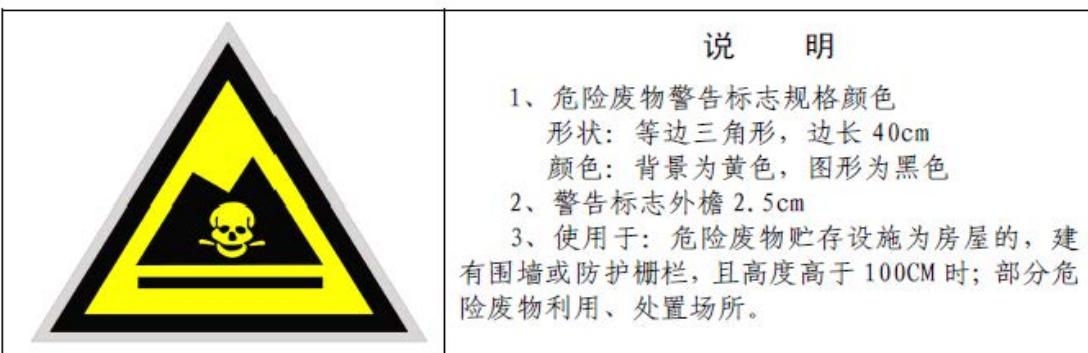
图 7-4 危废间外墙图形标志牌

危 险 废 物	
主要成分:	危险类别
化学名称:	
危险情况:	
安全措施:	
废物产生单位: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批次:	数量:
	产生日期:

说 明

- 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 寸: 40×40cm
底 色: 醒目的橘黄色
字 体: 黑体字
字体颜色: 黑色
- 2、危险类别: 按危险废物种类选择。
- 3、使用于: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为房屋的; 或建有围墙或防护栅栏, 且高度高于 100CM 时;

图 7-5 危废间外墙图形标志牌 (左侧图形)



说 明

- 1、危险废物警告标志规格颜色
形状: 等边三角形, 边长 40cm
颜色: 背景为黄色, 图形为黑色
- 2、警告标志外檐 2.5cm
- 3、使用于: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为房屋的, 建有围墙或防护栅栏, 且高度高于 100CM 时; 部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场所。

图 7-6 危废间外墙图形标志牌 (左侧图形)

危 险 废 物	
主要成分:	危险类别
化学名称:	
危险情况:	
安全措施:	
废物产生单位: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批次:	数量:
	产生日期:

说 明

- 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 寸: 40×40cm
底 色: 醒目的橘黄色
字 体: 黑体字
字体颜色: 黑色
- 2、危险类别: 按危险废物种类选择。
- 3、使用于: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为房屋的; 或建有围墙或防护栅栏, 且高度高于 100CM 时;

图 7-7 危废间内危废包装图形标志牌 (左侧图形)

6、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333 万元, 环保投资 51.5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5.47%。各环保设施投入费用详见表 7-17。

表 7-17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单位: 万元

时段	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额
----	----	------	-----

施工期	污水处理	施工场地临时沉淀池 1 处，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内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采用旱厕处理后用作农肥。		0.5			
	防尘措施	按照《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做到“六必须”、“六不准”作业。		1.0			
	固废处理	土石方尽量回填，全部在场内回填；装修废物尽量收集回收，不能回收作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有环卫部门清运。		1.5			
	噪声防治	封闭施工，施工机械基础减振、合理布局		2.0			
	生态环境	尽量减少施工临时占地，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各种临时占地在工程完成后应尽快进行植被恢复		0.5			
营运期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2.5m ³ ）处理后用作农肥；发酵车间设置收集沟和渗滤液池（0.5m ³ ）暂存；堆垛含水量偏低时，回喷于堆垛，不外排。		1.0			
	废气处理	粉尘、恶臭	粉碎机和筛分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风冷干燥机出气口连接收集管道；发酵车间封闭，设置负压抽风系统，采用一套喷淋塔+UV 光氧催化，该系统风量为 10000m ³ /h。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		30		
	固废处理	除尘灰	除尘灰收集后可用作原材料。		4.0		
		废包装袋	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废机油	采用带盖塑料桶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防治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设备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厂房隔声、基座设置减振垫。夜间不生产。				
		车辆噪声	购买低噪声运输车辆，车辆必须带尾气消声器；定期对运输机械进行维护保养；外部运输路线运输时，经过居民点时应控制车速，禁止随意鸣笛。		2.0		
环境风险	泄露风险	<p>重点防渗：发酵槽、粪便堆放区：地面防渗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厚度不小于 2mm，埋深不小于 300mm。膜上、膜下设置长丝无纺土工布，膜上土工布以上设置砂石层，厚度不小于 200mm。危废暂存间：从上往下结构为环氧树脂漆、抗渗混凝土、土工布、HDPE 膜、土工布、天然粘土层（地基）等效黏土防渗层 $K \leq 1 \times 10^{-10} \text{ cm/s}$。</p> <p>一般防渗：化粪池。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 P8 防渗混凝土硬化，厚度不应低于 250mm。</p>			6.0		
	火灾风险	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合理布置总图，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之规定，设立禁止烟火标志牌，并设置消防沙、消火栓和灭火器。在秸秆料堆场密集布置。			2.0		
排污口规范化		设置废气检测孔和废气排放口标志牌。			0.5		
环境管理		建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0.5		
合计					51.5		

项目总投资	333
占环保总投资比例	15.47%

7、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一览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第十七条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和“第十九条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水污染防治设施、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由建设单位自主验收。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改完成前应依法由环境保护部门对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验收。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一览表如下：

表 7-18 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时段	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施工期	污水处理	施工场地临时沉淀池1处，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采用旱厕处理后用作农肥。	/
	防尘措施	按照《关于加强灰霾污染防治的通知》，做到“六必须”、“六不准”作业。	/
	固废处理	土石方全部在场内回填；装修废物尽量收集回收，不能回收作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有环卫部门清运。	/
	噪声防治	封闭施工，施工机械基础减振、合理布局。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生态环境	尽量减少施工临时占地，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各种临时占地在工程完成后应尽快进行植被恢复	/
营运期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2.5m ³)处理后用作农肥	农肥协议及去向调查
	渗滤液	发酵车间设置收集沟和渗滤液池(0.5m ³)暂存；堆垛含水量偏低时，回喷于堆垛，不外排。	/

	废气处理	粉尘、恶臭	粉碎机和筛分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风冷干燥机出气口连接收集管道；发酵车间封闭，设置负压抽风系统，采用一套喷淋塔+UV光氧催化，该系统风量为10000m ³ /h。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固废处理	除尘灰	粉尘收集后可用作原材料。	去向调查	
	废包装袋	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废机油	采用带盖塑料桶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防治	设备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厂房隔声、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夜间不生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	
	车辆噪声	购买低噪声运输车辆，车辆必须带尾气消声器；定期对运输机械进行维护保养；外部运输路线运输时，经过居民点时应控制车速，禁止随意鸣笛。	/	
环境风险	泄露风险	重点防渗： 发酵槽、粪便堆放区。地面防渗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膜，厚度不小于2mm，埋深不小于300mm。膜上、膜下设置长丝无纺土工布，膜上土工布以上设置砂石层，厚度不小于200mm。 危废暂存间： 从上往下结构为环氧树脂漆、抗渗混凝土、土工布、HDPE膜、土工布、天然粘土层(地基)等效黏土防渗层K≤1×10 ⁻¹⁰ cm/s。 一般防渗： 化粪池。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P8防渗混凝土硬化，厚度不应低于250mm。	/	
	火灾风险	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合理布置总图，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之规定，设立禁止烟火标志牌，并设置消防沙、消防栓和灭火器。在秸秆料堆场密集布置。	/	
排污口规范化		设置废气检测孔和废气排放口标志牌。	/	
环境管理		建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粉尘	工地现场周边围挡；施工场地的出入口道路应当压实；装卸物料时尽量降低高度；设置简易材料棚；进场道路洒水；散装物料运输时注意采取密封或围护。	对环境影响小
	营运期	发酵车间	粉尘	粉碎机和筛分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风冷干燥机出气口连接收集管道；发酵车间封闭，设置负压抽风系统，采用一套喷淋塔+UV光氧催化，该系统风量为10000m ³ /h。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和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恶臭		
水污染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施工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	施工场地设置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采用旱厕处理后用作农肥。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	员工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24m ³ ）处理后用作农肥。	合理处置
		发酵	渗滤液	发酵车间设置收集沟和渗滤液池（0.5m ³ ）暂存；堆垛含水量偏低时，回喷于堆垛，不外排。	不外排
固体废物	施工期	土石方		土石方全部回填。	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装修		装修废物尽量收集回收，不能回收作生活垃圾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有环卫部门清运。	
	营运期	除尘灰		除尘灰收集后可用作原料发酵。	综合利用
		废包装袋		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废机油		采用带盖塑料桶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合理处置
		生活垃圾		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施工期	建筑机械、建材运输	施工机械及车辆运输噪声	合理安排和调整好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设计施工总平面布置。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营运期	生产设备	机械设备噪声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厂房隔声、基座设置橡胶减振垫。夜间不生产。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运输车辆	车辆噪声	购买低噪声运输车辆，车辆必须带尾气消声器；定期对运输机械进行维护保养；外部运输路线运输时，经过居民点时应控制车速，禁止随意鸣笛。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本项目不设置临时施工营地，经现场踏勘，评价区域植被种类较单一，野生动物稀少，未发现珍稀保护野生动植物。

项目施工占地面积较少，在采取减少施工面积，避让当地原生植被，对临时堆土场采取修筑挡土墙以及排水边渠并设置沉淀池处理雨水后外排，可减少水土流失量和植被的破坏面积，施工期结束后，采取绿化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结论与建议

1、项目基本概况

为了解决农业发展遗留下来的牲畜粪便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难题，也为提高现行普通化肥对土壤的破坏。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决定在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投资 333 万元建设《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混合植物有益菌—高效解钾细菌、解磷细菌、固氮细菌的混合发酵液，将牲畜粪便和微生物菌类处理加工成有机肥，还肥于田。该项目的建设不仅有效控制了牲畜粪便对环境的污染，还改善了养殖业以及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对整个生活环境产生了积极的正面影响。

本项目投资共计 333 万元，占地面积 3098m²，主要建设发酵车间（秸秆渣堆放区、粪便堆放区、菌渣堆放区、发酵池）、成品库房和办公室及配套环保设备，购置粉碎机、筛分机、风冷干燥机等设备，年处理畜禽粪污 3 万吨。

2、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是以秸秆渣、粪便为原料进行堆肥，通过物料粉碎、筛分机、发酵等工序处理后得到有机肥产品。根据《产业政策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政策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有关条款的决定，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一项、农林类第 30 条：有机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有机肥料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2018 年 12 月 11 日，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本项目的“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8-511922-05-03-321145】FGQB-0331 号），详见附件 1。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目前现行产业政策。

3、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为新建项目。根据《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项目不在乡镇集镇规划范围内，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在饮用水源范围。

因此，本项目符合当地规划。

4、选址及外环境关系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周边主要为农村山地环境，零散分布有部分居民，西侧与乡道相接。距本项目东北侧场界 176m 为窑田河居民，距离 672~1023m 为

宝凤山居民；项目南侧 324~525m 为锣沟湾居民；项目西南侧 751~939m 为榜上居民；项目西侧 608~855m 为石梯子居民；项目西北侧约 294m、575m 和 1105m 分别为岳家居民、徐家庙居民和洞子沟居民；距离本项目北侧红线约 51m 为窑田河居民（距离项目发酵车间 115m）；项目西侧约 3.7km 为南江河，为一条中河，主要功能为行洪和灌溉。区域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周边居民分布在西北侧侧风向，下风向最近居民为 751m。周围环境敏感程度较低。项目 200m 范围内无学校、医院、文物保护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周边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3）

项目位于农村地区方便原料供给；当地自然地质情况良好，无自然滑坡等地质灾害问题，适宜建厂。

根据《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项目不在乡镇集镇规划范围内，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在饮用水源范围内。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分析，本评价认为项目与外环境相容，选址是可行的。

5、厂区平面布置合理性结论

厂区共设一个入口，入口位于厂区西北侧，紧邻通乡公路。全厂共设置 4 栋建筑，包括办公用房、成品库房、加工车间和发酵车间。

项目为折形布置，入口处为门卫和办公区，办公生活区紧邻成品仓库。发酵车间位于本项目东侧。

项目主要产生臭气和粉尘的发酵车间远离居民点，均位于本项目侧风向。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主要为加工区产生的粉尘、噪声、废气，项目生产设备皆置于厂房中隔绝了噪声以及粉尘的对外传播，项目的废气主要产生于发酵车间及粪便堆场，项目通过相应措施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总体而言，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区清晰，工艺流程顺畅，物流短捷，一定程度上有机地协调了与周边环境的关系，投入与产出的关系，建设与保护的关系，项目建成后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6、项目区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巴中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基本因子年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区域的 NH₃、H₂S 进行补充监测，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 NH₃、H₂S 占标率均小于 100%，能够满足《环

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江县二〇一八年环境质量公告》南江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域标准。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建设地处乡村区域，监测结果表明区域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

7、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水环境

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用作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不会对项目周边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2) 大气环境

本项目位于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2017年巴中市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属于达标区域。项目正常排放下污染物短期浓度最大占标率<10%，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边的环境空气影响可以接受。

(3) 声环境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后，营运期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不会对项目周边声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4) 固体废弃物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生活垃圾外运村镇垃圾收集点交环卫部门清运；除尘灰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全部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评价认为，本项目固体废弃物能得到较好的收容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5) 地下水

本项目营运期易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区域主要有发酵车间和化粪池。

本项目在严格遵循地下水污染防治原则的前提下，落实本次环评中提出的地下水

防治措施后，分别对项目区域进行防渗处理。

因此，本项目营运期不会对当地地下水产生较大影响。

（6）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设置临时施工营地，经现场踏勘，评价区域植被种类较单一，野生动物稀少，未发现珍稀保护野生动植物。

项目施工占地面积较少，在采取减少施工面积，避让当地原生植被，对临时堆土场采取修筑挡土墙以及排水边渠并设置沉淀池处理雨水后外排，可减少水土流失量和植被的破坏面积，施工期结束后，采取绿化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8、总量控制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总量污染物产生，无废水产生，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故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9、环境风险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的火灾风险、泄漏风险和废气事故排放风险，但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的风险防范管理、应急措施，并在设计、施工、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评价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则其营运期风险可接受，并且其环境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

10、项目环境影响及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平面布局合理；项目在采取本次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当地区域的环境功能，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与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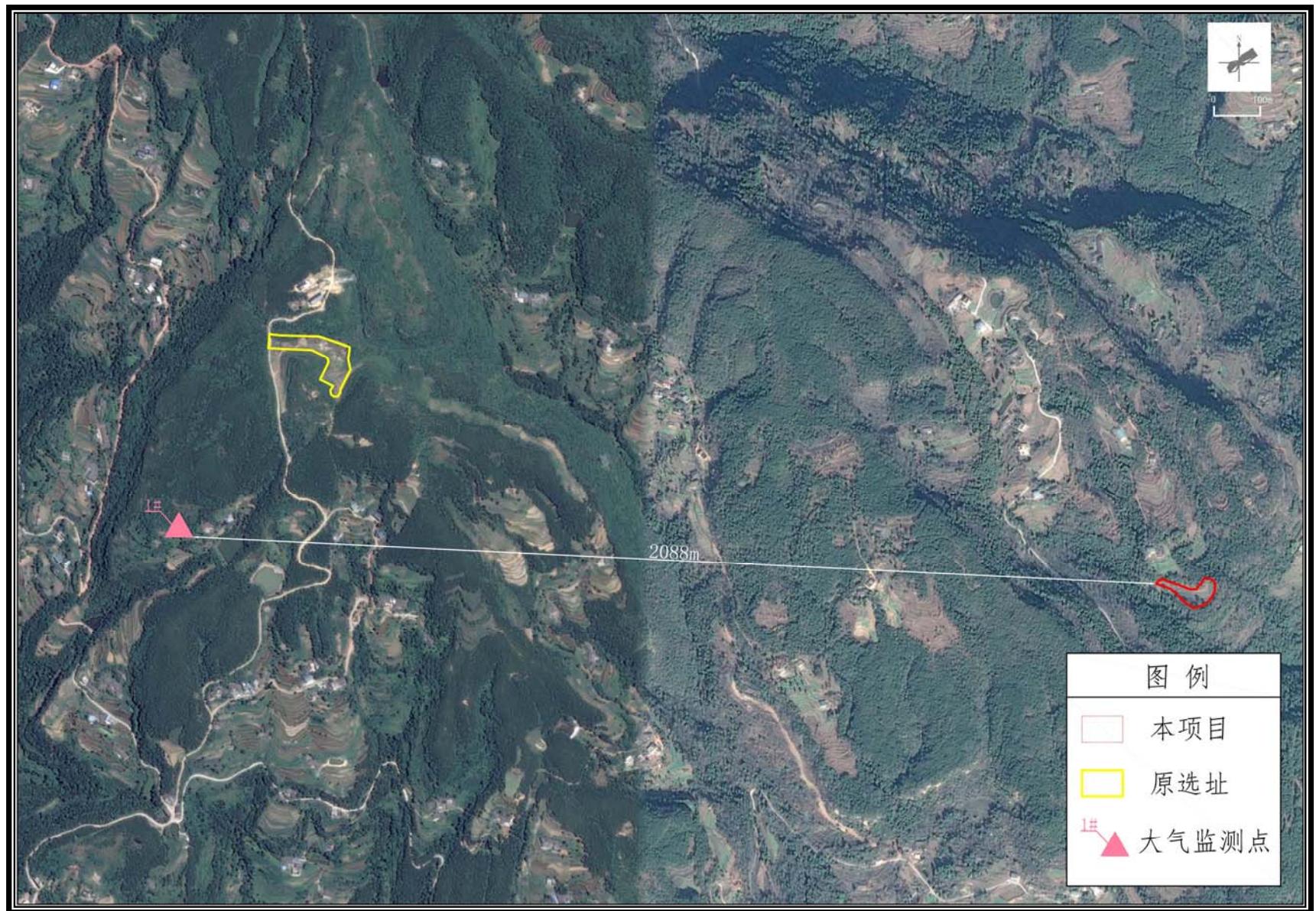
- (1) 严格管理，确保各工期内各项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实现达标排放；
- (2) 充分落实本报告有关环保措施及对策建议、环境管理与监测的各项措施和要求；
- (3) 加强厂区内的绿化，在围墙外多种植大型乔木，利用树木的吸臭降噪作用，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 加强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对环保设施进行检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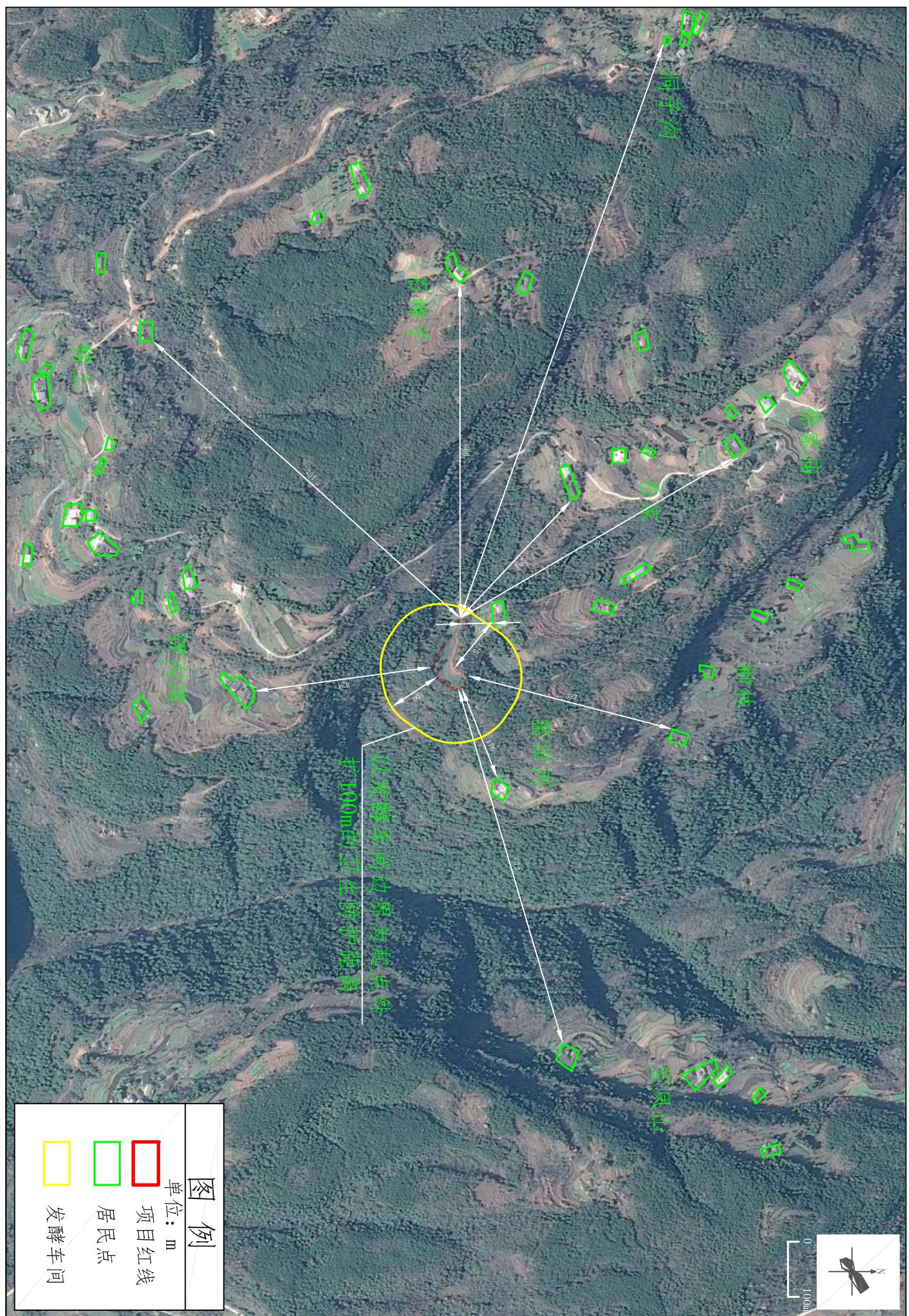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1 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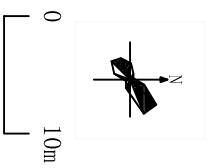


附图 2-2 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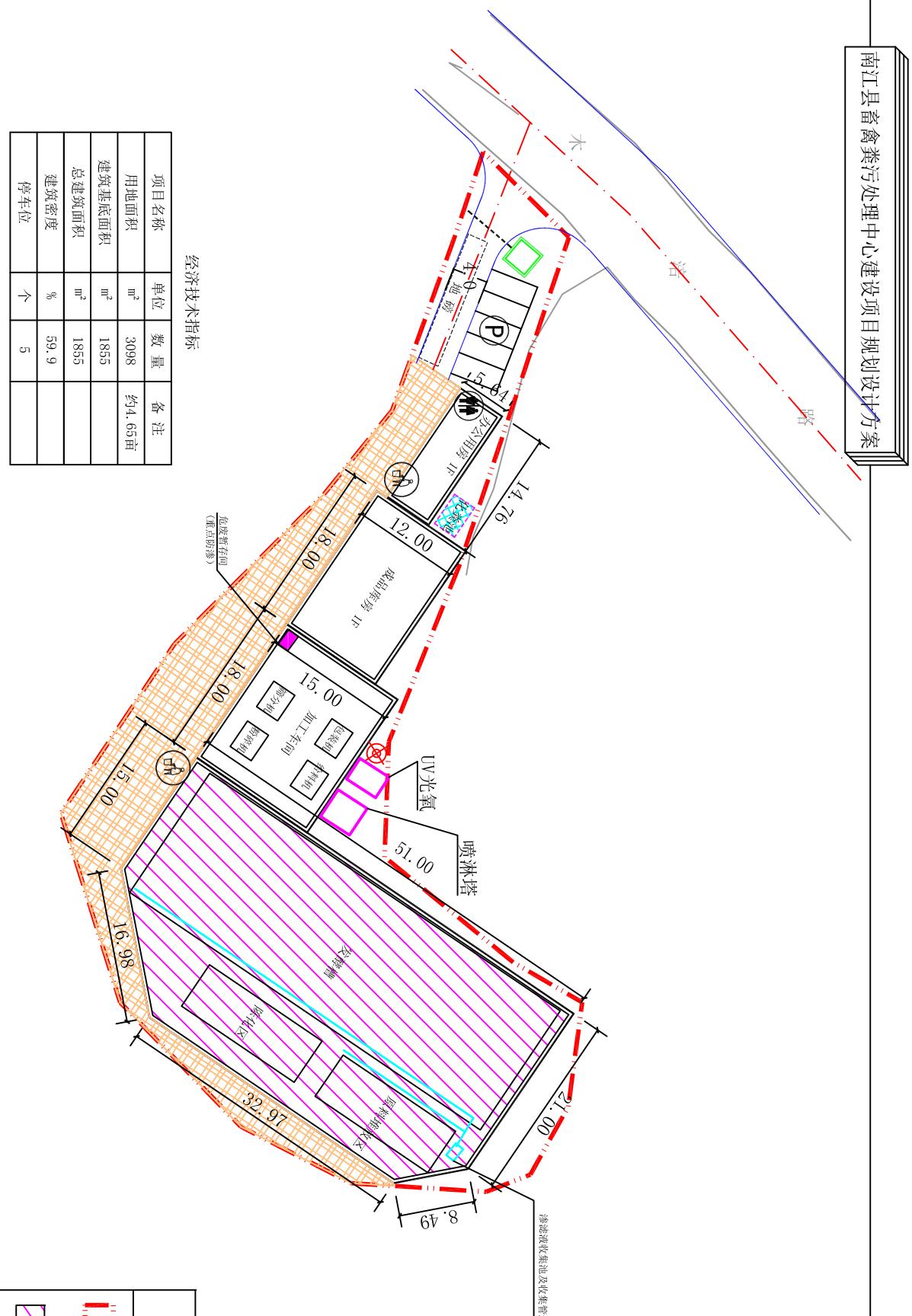


附图3 外环境关系及卫生防护距离图

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0
1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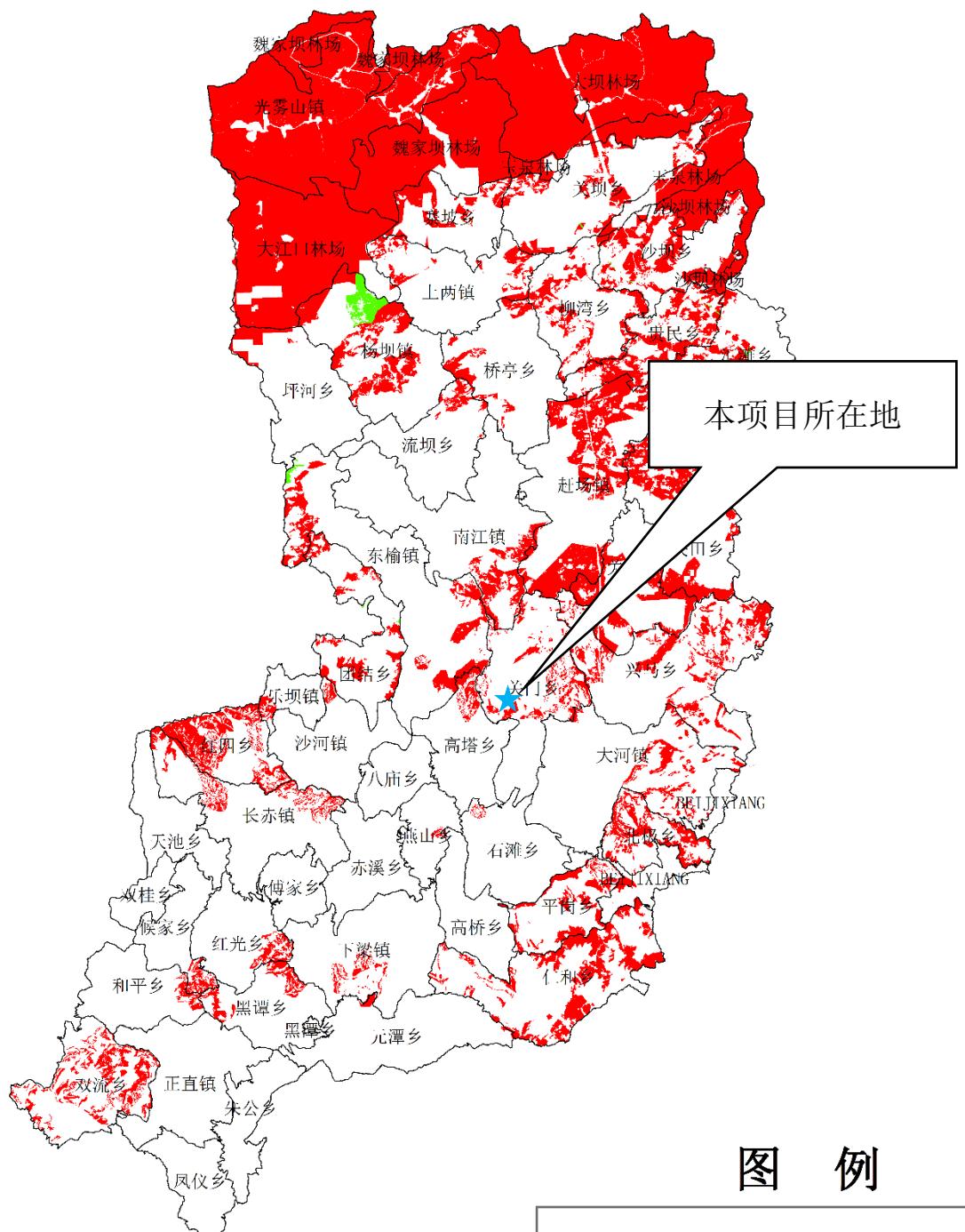
图例

- 用地红线
- 重点防渗
- 一般防渗
- 废气排放口

总平面图

附图4 总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图

南江县生态保护红线调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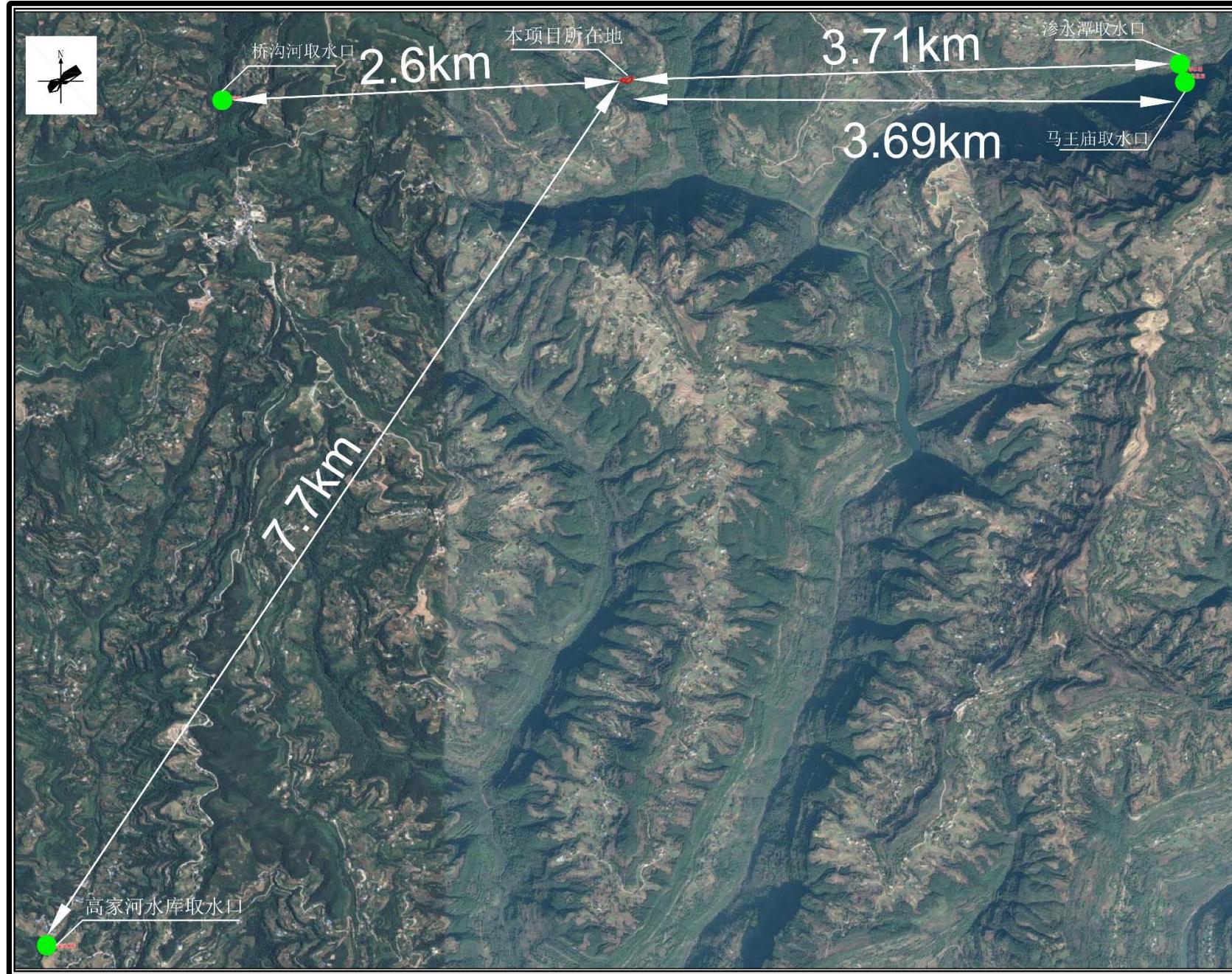


比例尺：1 : 500000

附图 5 生态保护红线图（1）



附图 5 生态保护红线图（2）



附件 6 本项目与饮用水源取水口位置关系图



项目所在地



项目所在地

附图 7 现场照片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申报时间：2018年12月11日

项目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证照类型	企业营业执照(工商注册号)	证照号码	91511922071449489R
	*法定代表人 (责任人)	陈映	固定电话	0827-8667779
	项目联系人	柯红玲	移动电话	15882746427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名称	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发改)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农业		
	*建设地点详情	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额【333】万元，其中：使用外汇【0】万美元，自筹资金【333】万元；		
	拟开工时间 (年月)	2019年05月	拟建成时间 (年月)	2019年12月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为：流转土地6.07亩，新建畜禽粪污处理中心1个，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约2500m ² ，管理用房约80m ² ，购置铲车1台、皮带输送机2套，粉碎机1台、筛分机1台、监控系统1套等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年处理、周转畜禽粪污3万吨，项目建成后满足对周边畜禽粪污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全县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达到农业部“畜禽粪污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科学、高效循环利用”标准。			
声明	备案者声明：			√ 阅读产业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鼓励类项目			(二选一)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可选可不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不属于实行核准或审批管理的项目			(必选)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和 承 诺	<p>填报信息真实</p> <p>✓保证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备注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p>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单位）填报的 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已完成备案。</p> <p>备案号： 川投资备【2018-511922-05-03-321145】FGQB-0331号</p> <p>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机关：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12月11日</p>

项目登记信息变更记录

序号	变更项	变更前信息	变更后信息	变更时间
----	-----	-------	-------	------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1	建设内容及规模	<p>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位于南江县高塔镇五山村一社，总投资33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流转土地11.79亩，新建畜禽粪污处理中心1个，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约2500m²，管理用房约80m²，购置铲车1台、皮带输送机2套，粉碎机1台、筛分机1台、监控系统1套等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年处理、周转畜禽粪污3万吨，项目建成后满足对周边畜禽粪污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全县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达到农业部“畜禽粪污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科学、高效循环利用”标准。</p> <p>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位于南江县高塔镇五山村一社，总投资33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流转土地6.07亩，新建畜禽粪污处理中心1个，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约2500m²，管理用房约80m²，购置铲车1台、皮带输送机2套，粉碎机1台、筛分机1台、监控系统1套等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年处理、周转畜禽粪污3万吨，项目建成后满足对周边畜禽粪污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全县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达到农业部“畜禽粪污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科学、高效循环利用”标准。</p>

2019-04-08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2	建设内容及规模	<p>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位于南江县高塔镇五山村一社，总投资33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流转土地6.07亩，新建畜禽粪污处理中心1个，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约2500m²，管理用房约80m²，购置铲车1台、皮带输送机2套，粉碎机1台、筛分机1台、监控系统1套等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年处理、周转畜禽粪污3万吨，项目建成后满足对周边畜禽粪污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全县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达到农业部“畜禽粪污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科学、高效循环利用”标准。</p>	<p>主要建设内容为：流转土地6.07亩，新建畜禽粪污处理中心1个，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约2500m²，管理用房约80m²，购置铲车1台、皮带输送机2套，粉碎机1台、筛分机1台、监控系统1套等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年处理、周转畜禽粪污3万吨，项目建成后满足对周边畜禽粪污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全县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达到农业部“畜禽粪污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科学、高效循环利用”标准。</p>	2019-04-08
---	---------	-----------------------------------------------------------------------------------------------------------------------------------------------------------------------------------------------------------------------------------------------------------------------------------	---------------------------------------------------------------------------------------------------------------------------------------------------------------------------------------------------------------------------	------------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http://www.sctz.gov.cn>)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扫描二维码，查看项目状态)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委托书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公司在巴中市南江县
关门镇擦耳岩村建设的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
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特委托贵单位进行
编制。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工作。工
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委托方签字（盖章）：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设施农业用地协议 (范本)

甲方: 关门 乡(镇) 猴耳岩 村 三 社(组)

乙方: 朝阳万事顺农作物种植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用地单位或个人)

丙方: 关门 乡(镇) 人民政府

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规定, 高禽蛋业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项目已征得土地承包经营者同意流转并签订了流转合同, 经甲乙丙三方协商, 达成了初步意见, 并已在 关门 乡(镇) 人民政府和 关门 乡(镇) 猴耳岩 村 三 社(组) 的政务公开栏进行了公告, 现公告期已满 10 天(详见公告, 须加盖乡镇村公章)。为明确甲乙丙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三方协商达成如下正式协议:

一、使用范围和用途

甲方同意将位于 关门 乡(镇) 猴耳岩 村 三 社(组) 所属土地(大写) 0.30976 公顷(保留 5 位小数) 提供给乙方使用, 四址界畔为东: 临布三路公路, 南: 陈正伟山林, 西: 陈正元山林, 北: 陈正元山林。(具体界畔及土地面积以勘测定界图测量为准, 图中界畔须甲方签字盖章, 丙方监章)

乙方使用土地的用途为设施农业用地，用于农业生产、建设农业生产配套设施及附属设施。

二、使用期限：

使用期限为 20 年，从 2019 年 4 月 11 日至 2049 年 3 月 31 日。

三、土地复垦及交还

使用期满一个月内，乙方按照《复垦方案》（按照《复垦条例》编制并通过评审）组织复垦，复垦期限为 _____ 日（原则上最长不超过一年），复垦结束 10 日内，乙方向南江县国土资源局递交复垦验收申请，县国土资源局在 60 日内组织农业、环保、林业等相关部门专家并邀请相关乡镇及村社（组）代表参加，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乙方在 5 日内将所使用土地交还甲方。

四、权利义务

1、甲方配合乙方按照通过备案的设施农业用地的界畔和面积提供土地；甲、丙方配合乙方协调解决用地中的矛盾和问题，丙方负责监督流转合同和用地协议的执行；

2、使用期内甲方不得将该土地租给第三方使用；使用期满，乙方若须继续使用，须在使用期满前 60 日内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若同意按设施农业用地使用该宗土地，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使用权；

3、使用期内，除非不可抗拒的原因，甲乙丙三方任何一方均有权要求相对方履行该协议，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协议的执行；

4、乙方负责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等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5、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用途；

6、使用期限内，乙方不得将该土地转租给第三方使用；

7、该土地由乙方用于设施农业项目使用，使用结束后由乙方负责复垦（或缴纳_____元复垦费由乡镇村社负责复垦）。

五、违约责任

1、甲、乙、丙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转租或以任何理由影响该协议的执行，否则承担由此给相对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造成的土地破坏、环境污染、工程投资等相关损失）。

2、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土地使用用途，否则丙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符合要求的，甲、丙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和协议，并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期满后，乙方不再续租，又不按复垦方案进行复垦的，甲、丙方有权要求乙方履行复垦义务，乙方拒不履行或未达到复垦要求的，甲、丙方有权向国土、环保、林业、农业等

相关部门报告，并由相关执法部门依照《复垦条例》等规定予以处罚。

4、如果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双方均可解除合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其他约定

双方协调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按规定备案，但不得违反国资发[2014]127号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通过备案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原协议不一致的地方，以本协议为准。

七、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按管辖权限向南江县国土、农业、环保、林业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裁定或向南江县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七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代表签字：

盖章：

乙方：

代表签字：

盖章：

丙方：

代表签字：

盖章：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19年4月11日

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文件

关府发〔2019〕30号

南江县关门镇人民政府 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 的批复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南江县畜禽粪污处理中心项目建设方案审定的申请》收悉。经现场踏勘和审查核实，该项目拟选址位于关门镇擦耳岩村三社（小地名：窑田河），占地面积 4.646 亩，位置不在乡镇集镇规划范围内，不在饮用水源范围内，不占用基本农田，我镇原则同意该项目选址和方案内容，项目建设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法依规实施。



南江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南环函〔2018〕87号

南江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 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环境保 护执行标准的通知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四川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申报表》收悉。该项目拟建设在南江县关门镇擦尔岩村，项目总投资 333 万元，新建畜禽粪污处理中心 1 个及相关配套设施。根据项目建设所处的地理位置和环境功能区划，经审核，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标准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 1、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Ⅲ类水质标准。

3、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Ⅲ类指标。

4、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2类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

5、土壤环境质量：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 中三级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中二级标准；堆肥厂恶臭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1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值和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一级标准。

3、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噪声排放限值；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危险废物转移相关规定执行。

三、生态环境：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执行。



农肥接收协议

本人在雅安村村共有13亩农田和菜地，种植有水稻小麦等各种农作物，特与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清运其办公室内粪污水至本家田间用作农肥。

接收人（手印）：

2019 年 4 月 11 日



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金谷园环检（2019）第 W094 号

项目名称：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

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六日



(加盖检测专用章)

四川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MA** 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4.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不得提供电子文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报告仅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8. 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或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高新区西区大道 199 号 9 栋 2 层 1 号

电 话：028-64598298

谷
奇



1 检测基本情况

受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按照其提供的《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方案》，于 2019 年 3 月 9-15 日对位于巴中市南江县高塔镇五山村的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开展了环境质量现状检测现场采样工作。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1#拟建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氨、硫化氢	检测 7 天 每天 4 次
噪声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环境噪声 (Leq)	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3 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见表 3-1。

表 3-1 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	氨	0.2 mg/m ³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 附录 D
	硫化氢	0.01mg/m ³	
噪声	环境噪声 (Leq)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



4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4-1。

表 4-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环境空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N	JGY-003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0.001 mg/m ³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I3	JGY-004
噪声	环境噪声 (Leq)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GY-148

5 检测结果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见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5-2。

表 5-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浓度 mg/m³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最大值			
2019.03.09	1#拟建项目所在地 下风向	氨	0.07	0.09	0.05	0.08	0.09	0.2	达标	
		硫化氢	0.004	0.002	0.003	0.002	0.004	0.01	达标	
2019.03.10		氨	0.10	0.08	0.04	0.08	0.10	0.2	达标	
		硫化氢	0.003	0.004	0.003	0.003	0.004	0.01	达标	
2019.03.11		氨	0.08	0.08	0.05	0.07	0.08	0.2	达标	
		硫化氢	0.003	0.002	0.003	0.004	0.004	0.01	达标	
2019.03.12		氨	0.07	0.09	0.04	0.08	0.09	0.2	达标	
		硫化氢	0.002	0.003	0.001	0.002	0.003	0.01	达标	
2019.03.13		氨	0.06	0.07	0.04	0.07	0.07	0.2	达标	
		硫化氢	0.002	0.002	0.003	0.002	0.003	0.01	达标	
2019.03.14		氨	0.06	0.07	0.04	0.06	0.07	0.2	达标	
		硫化氢	0.002	0.001	0.002	0.002	0.002	0.01	达标	
2019.03.15		氨	0.07	0.06	0.04	0.07	0.07	0.2	达标	
		硫化氢	0.002	0.002	0.001	0.002	0.002	0.01	达标	

一
五
三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昼间	夜间	
2019.03.09	1#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8	60	50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2			达标
	2#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7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1			达标
	3#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7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4			达标
	4#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8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2			达标
2019.03.10	1#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8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2			达标
	2#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6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2			达标
	3#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8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3			达标
	4#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昼间环境噪声	47			达标
		夜间环境噪声	41			达标

6 检测结果评价

(1) 环境空气

检测期间，项目 1#拟建项目所在地下风向的氨、硫化氢检测结果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 附录 D 限值要求。

(2) 噪声

检测期间，各环境噪声检测点昼、夜间环境噪声的检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附图 检测布点示意图: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叶青高

审核: 叶青高

签发: 高林

有限公司
盖

日 期: 2019.03.16

日期: 2019.03.16

日期: 2019.03.16



182312050040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中环博检字第 2019HZ04001 号

项目名称: 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Project Name

委托单位: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Customer

检测类别: 环境质量

Test Category

报告日期: 2019 年 04 月 16 日

Report No.

四川省中环博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Zhong Huan Bo Environment Testing Co., LTD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封面必须盖有 CMA 计量认证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三个印章，缺少任意一个印章即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机构通讯资料：

四川省中环博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成华区龙潭工业园成宏路 72 号

400 检测专线：4008-635-356

电 话：028-86940155

1、检测内容

项目名称: 南江县 2018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巴中市南江县关门镇擦耳岩村

检测日期: 2019 年 04 月 11 日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2、检测项目、频次及基本情况

噪声检测项目: 声环境噪声;

噪声检测频次: 检测 5 个点位,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昼间、夜间各检测一次。

3、检测方法及来源

表 3.1 噪声检测方法及来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声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4、检测结果及评价

表 4.1 环境质量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点位	点位名称	检测时间			
		2019 年 04 月 11 日		2019 年 04 月 12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53	44	52	44
2#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53	42	50	44
3#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52	44	51	44
4#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54	45	51	43
5#	项目北侧居民点	52	43	54	43

备注: 噪声值已做修正, 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1。

本报告只对当时采样样品负责。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日期: 2019.04.16

四川省中环博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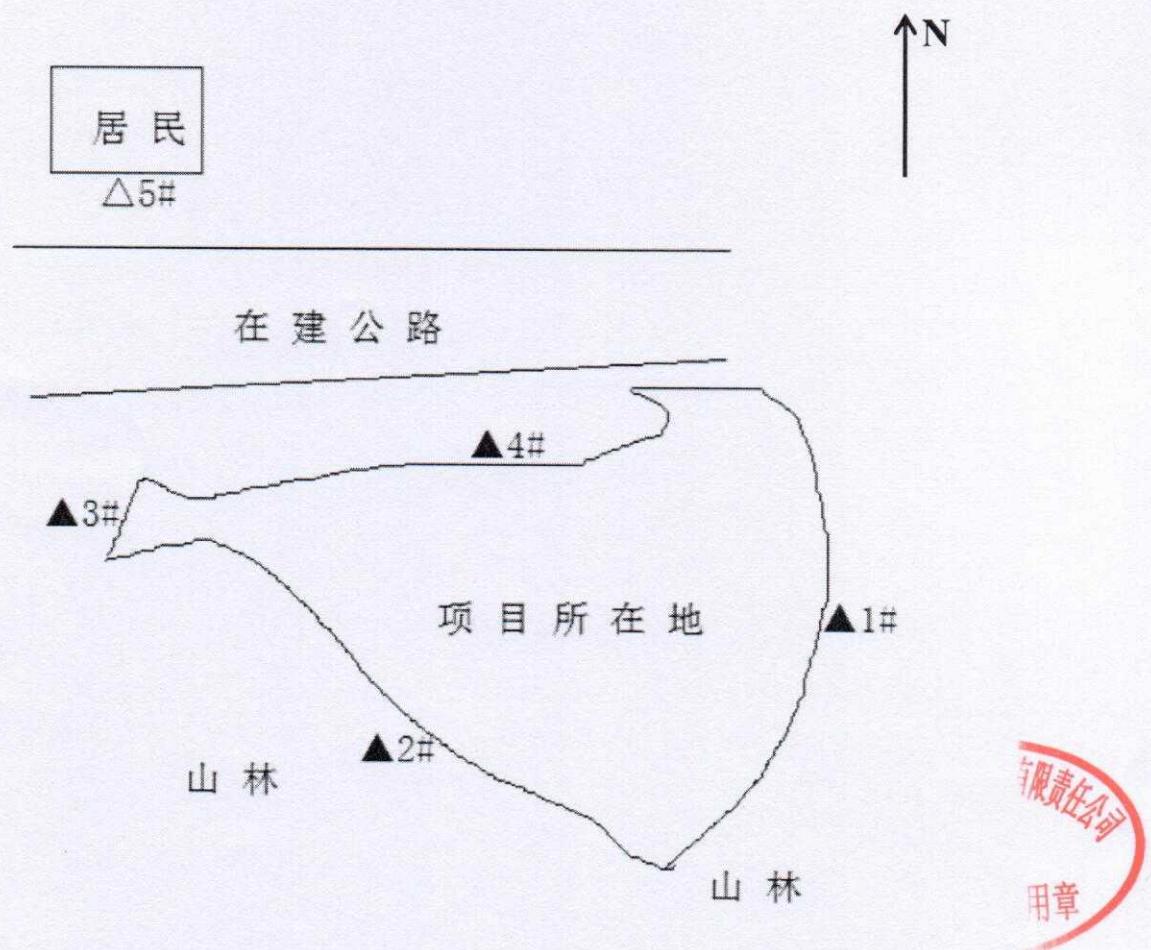
日期: 2019.04.16

报告批准:

日期: 2019.4.16

第 1 页 共 2 页

附图 1：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5#点在在建公路旁山崖上，与项目所在地有20m左右高度差。

- ▲ 噪声监测点
- △ 敏感点噪声监测点
- 噪声源

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巴府办发〔2014〕33号

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划定巴中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巴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各县（区）政府编制了《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和《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经市政府审查并组织市级相关部门专家评审，同意各县（区）对辖区内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

划定方案。请各县（区）严格按照划定方案，加快对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识牌、界桩等的设立，加强日常监管，确保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特此通知。

- 附件：1. 巴州区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表
2. 恩阳区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表
3. 南江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表
4. 通江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表
5. 平昌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表



附件 3

南江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表

序号	乡（镇）名称	水源地名称	取水点名称	取水点经度		取水点纬度		功能区范围			备注
				°	'	"	°	'	"	一级保护区	
1	柳湾乡	水帘洞	水帘洞	106	54	33.1	32	28	17.4	以水帘洞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以水帘洞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2	柳湾乡	青龙嘴	青龙沟	106	59	37	32	29	20.3	以青龙沟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以青龙沟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3	贵宾乡	铧厂村 尖铧嘴	尖铧嘴	107	2	42.5	32	31	41.7	以铧厂村尖铧嘴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4	汇滩乡	三村一社 龙洞湾	龙洞湾	107	4	44.8	32	29	16	以龙洞湾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以龙洞湾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5	沙坝乡	邓家沟	邓家沟茶厂	107	4	3.5	32	33	1.5	以邓家沟茶厂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6	赶场镇	三叉沟	三叉沟	106	56	19.8	32	24	35.7	以三叉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7	赶场镇	老鹰岩	老鹰岩	106	55	39.4	32	24	29	从老鹰岩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8	赶场镇	唐家河	唐家河	106	56	55.1	32	25	50.2	以唐家河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50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9	赶场镇	双龙洞	双龙洞	106	56	57.1	32	25	30.4	以双龙洞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以双龙洞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10	红岩乡	黑岩堂	黑岩堂	107	0	52.4	32	24	53.7	以黑岩堂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以黑岩堂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11	关田乡	三溪铺	三溪铺	107	0	47.1	32	20	48.7	从三溪铺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12	关路乡	明江河抽水站	抽水站	106	58	37.2	32	20	34.3	从抽水站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13	关路乡	龙洞沟	龙洞沟	106	57	6.8	32	21	18.7	从龙洞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14	关路乡	临江村秧田沟	秧田沟	106	57	47.1	32	19	55.3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至流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15	兴马乡	大溪沟	大溪沟	106	57	0	32	15	4	从大溪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16	关门乡	马王庙河	马王庙	106	54	22.3	32	14	25.4	从马王庙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17	关门乡	渗水潭	渗水潭	106	54	21.7	32	14	27.2	以渗水潭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18	北极乡	七星水库	七星水库	107	0	25.5	32	7	35.4	七星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200米范围内的陆域。	七星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19	天河镇	李家岩	李家岩	106	55	55.8	32	13	21.6	从李家岩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20	天河镇	二龙滩	龙滩子	106	58	40.3	32	12	0.9	从二龙滩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5000米的水域及陆域。
21	石滩乡	朱家沟	朱家沟	106	54	6.3	32	8	10	从朱家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至流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22	石滩乡	赵家湾倒沟水库	倒沟水库	106	50	19.9	32	10	7.2	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23	下两镇	上河街	上河街	106	46	32.7	32	4	38.5	从上河街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包括南江河及神潭河两条支流）、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倒沟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24	下两镇	龙滩河	龙滩河	106	45	12.9	32	4	30.1	从龙滩河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25	下两镇	坳盘窝水库	坳盘窝水库	106	43	17.7	32	2	53.7	坳盘窝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200米范围内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26	仁和乡	蓼叶沟	蓼叶沟	106	55	1	32	2	53.8	从蓼叶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坳盘窝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27	高桥乡	魏家河	魏家河	106	53	27.3	32	6	4.7	从魏家河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至流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28	平岗乡	一碗水	一碗水	106	54	12.8	32	4	58.1	以一碗水取水点为中心，半径3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1000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29	平岗乡	大沟	大沟	106	53	43.4	32	5	24.4	从大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30	平岗乡	杨家沟水库	杨家沟水库	106	56	4.9	32	7	22.3	杨家沟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200米范围内的水域。	杨家沟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31	元潭乡	马家桥	马家桥	106	45	45.3	32	0	36.6	从马家桥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32	元潭乡	南江河	黄木岩	106	46	7	32	0	29.2	从黄木岩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25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200米的水域。			

		黄木岩												
33	高塔乡	桥沟河	桥沟河	106	50	15.8	32	14	19.8	从桥沟河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水域。	200 米的陆域。	50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50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34	高塔乡	高家河水库	高家河水	106	49	30.9	32	10	42.8	高家河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至流域分水岭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35	燕山乡	燕山小学	燕山小学老水井	106	48	11.9	32	9	23.6	以燕山小学老水井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 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高家河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以燕山小学老水井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 米至 60 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以燕山小学老水井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 米至 60 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36	燕山乡	玉螺水库	玉螺水库	106	48	16.6	32	9	10.6	玉螺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从洞子沟取水点算起，上游至流域分水岭、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玉螺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玉螺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37	团结乡	洞子沟	洞子沟	106	44	4.7	32	17	7.8	从洞子沟取水点算起，上游至流域分水岭、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庙子沟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38	团结乡	庙子沟	庙子沟	106	44	28	32	17	28.2	从庙子沟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独柏树潭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39	赤溪乡	道河沟	独柏树潭	106	43	52.9	32	8	6.5	从天桥村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天桥村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0	沙河镇	南江河	天桥村	106	45	19.9	32	12	59.3	五郎沟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1	沙河镇	五郎沟水库	五郎沟水	106	43	13.2	32	14	57.9	柴家沟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的全部水域及取水口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五郎沟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柴家沟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柴家沟水库上游除一级保护区外的整个流域。	
42	沙河镇	柴家沟水库	柴家沟水	106	39	48.4	32	12	55.1	从胡家潭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3	乐坝镇	董家梁	胡家潭	106	40	40.44	32	16	18.1	从胡家潭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范围内的水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从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25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4	乐坝镇	螺蛳沟	瓦房湾村 三社	梁 村拱桥 河	拱桥河	106	40	46.56	32	15	17.6	4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5	双流乡					106	29	26.8	31	58	27.9		从瓦房湾村三社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6	双流乡			井坝水 库	井坝水库 副坝	106	30	38.92	31	58	19		从拱桥河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7	和平乡			和平村 一社	响潭子	106	32	32.39	32	2	25.1	9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8	和平乡			漫水桥	漫水桥	106	33	21.17	32	2	57.6		从漫水桥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49	朱公乡			老水井	老水井	106	37	40.02	31	56	29.7		从和平村一社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50	朱公乡			锦鸡垭水 库	锦鸡垭水 库	106	38	40.96	31	58	27.8	8	从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51	凤仪乡			桑树村 四社	李家湾	106	37	20.64	31	54	11.1	2	从李家湾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52	凤仪乡			清花江	养生塘	106	36	43.34	31	54	20.3	4	从养生塘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53	正直镇			响滩河	红岩洞	106	33	38.88	31	58	55.5	6	从正直镇八村一社取水点算起，上游 1000 米、下游 1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54	正直镇	正直镇	分水缺	分水缺	分水缺	106	35	49.5	31	55	34.4		以分水缺取水点为中心，半径 300 米的水域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一村二社					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米至6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55	黑潭乡	元顶村四社	响滩子	106	41	12.77	32	24.6 8	从响滩子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56	红光乡	黑池水库	土洞子	106	38	10	32	3	以土洞子取水点为中心，半径500米范围内的水域、陆域。	
57	长赤镇	官房沟水库	官房沟水库	106	37	36.4	32	10	37.2	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水域和水库正常蓄水水位线以上200米内的陆域。
58	杨坝镇	严家河村二社	熊林沟	106	46	43.3	32	30	8.6	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水域和水库正常蓄水水位线以上200米内的陆域以及流入水库的河流上溯至源头的水域及其两侧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59	流坝乡	水磨沟	水磨沟	106	50	46.3	32	26	18.5	从熊林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分水岭、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60	流坝乡	出水洞	出水洞	106	50	3.5	32	26	8.5	从官房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61	坪河乡	空木河龙潭村四社	龙潭河	106	42	14.2	32	29	18.6	从出水洞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62	坪河乡	两河口庙子河	庙子河	106	41	19.3	32	29	57.1	从水磨沟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63	桥亭乡	落堰村一社青碥子	青碥子	106	53	59.4	32	27	51.2	从庙子河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64	光雾山镇	焦家河老君岩	老君岩	106	48	3.9	32	39	1.1	从落堰村一社青碥子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65	寨坡乡	水田坪蒲家山	蒲家山	106	50	56.9	32	35	9.4	从老君岩取水点算起，上游1000米、下游100米的水域及其河岸纵深各200米的陆域。

米至 60 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米范围内的水域及陆域。							
66	寨坡乡	村一社 蒲家山 双涵洞 沟	双涵洞	106	50	34.6	32
67	关坝乡	石羊村 黄石板沟 沟	黄石板沟	106	57	43.6	36
68	上两乡	洋垭村 一社曹 家河	曹家河	106	49	47	32
69	东榆镇	卫星村 石人寺 水库	石人寺水 库	106	51	20.9	32
70	东榆镇	青林沟	青林沟	106	43	39.7	32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南江县2018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畜禽粪污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项目投资共计333万元，占地面积3098m ² ，主要建设发酵车间（秸秆渣堆放区、粪便堆放区、菌渣堆放区、发酵池）、成品库房和办公室及配套环保设备，购置粉碎机、筛分机、风冷干燥机等设备，年处理畜禽粪污3万吨						
	项目代码 ¹	2018-511922-05-03-321145											
	建设地点	南江县关庙镇擦耳岩村											
	项目建设周期(月)	11.0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十五、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7、肥料制造				计划开工时间	2018年12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预计投产时间	2019年10月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C2625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06.866581	纬度	32.240288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333.00				环保投资(万元)		51.50		环保投资比例	15.47%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南江县万事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映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湖北浩淼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61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511922071449489R		技术负责人	陈映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刘亚平			联系电话	0719-8693318	
	通讯地址	巴中市南江县东榆工业园区(华光村二社)		联系电话	18682789977		通讯地址	十堰市北京中路11号九龙太阳城2幢106					
污染物 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⁵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⁵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COD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颗粒物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风景名胜区				/								

注: 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 $\textcircled{7} = \textcircled{3} - \textcircled{4} - \textcircled{5}$; $\textcircled{6} = \textcircled{2} - \textcircled{4} + \textcircled{3}$, 当 $\textcircled{2} = 0$ 时, $\textcircled{6} = \textcircled{1} - \textcircled{4} + \textcircled{3}$